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四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下列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的风险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整体规模逐年增长，该行业前景随着各行业领域信息化发展的逐步推进，未来的发展空间不断扩大。但是国内软件市场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随着信息化市场的不断发展，行业内部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的竞争者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 IT 企业，这些企业在企业规模、品牌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虽然公司通过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市场营销、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并开始涉及诚信系统、各行业数据库等新兴行业领域，但是若市场竞争格局恶化，公司仍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二、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風險

软件行业的产品和技术更新换代频繁，导致公司研发的产品和技术生命周期短。尽管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团队负责公司的战略和技术研发，但是研发是一个系统性复杂的过程，研发周期较长，存在很多不确定因素，其次研发是建立在公司准确判断未来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公司存在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的可能，从而有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在市场上失去竞争优势。

三、核心技术人員流失的風險

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企业，拥有多项高新技术产品和软件著作权，这些技术的研发大都依赖于核心人员，公司的竞争优势之一就是公司拥有由核心技术人员带领的技术团队。尽管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竞业禁止条件的保密协议、为核心技术人员建立合理的职业规划、设立持股平台拟计划激励部分核心技

术人员等措施降低核心人员的流失，但公司仍然存在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这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使公司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风险。

四、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泄露的风险

公司产品从研发到销售的各个环节均可能存在知识产权保护不到位的风险，而且公司主要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获取业务，所以在招投标过程中也有可能存在被泄露商业秘密的风险，这种风险既会影响公司的技术优势，也会影响到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公司目前已与所有员工都签订了保密协议，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被泄露的风险。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产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相关规定，公司所从事的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目前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旦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25,861.90 元和 12,238,188.60 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2% 和 34%，2014 年和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4 和 4.01。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及公司客户信用较好，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

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资金周转及利润情况。

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回款速度，提高资产利用率和收益能力。

七、公司治理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定金额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议事规则、内部制度，承诺以后从制度上逐步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且股份公司在制度上与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较大的不同，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止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自然人张子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95.35%的股权，且通过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张子方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实施控制，具有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权力，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若张子方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市场竞争的风险.....	2
二、技术与产品开发的 风险.....	2
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2
四、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泄露的风险.....	3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3
六、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3
七、公司治理的风险.....	4
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4
目录.....	5
释义.....	7
第一节基本情况.....	9
一、公司概况.....	9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公司股东情况.....	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五、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	23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3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25
第二节公司业务.....	28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28
二、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和主要业务流程.....	44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49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67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72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4
第三节公司治理.....	92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9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93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4
四、公司的独立性.....	95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97
六、同业竞争情况.....	99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102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3
第四节公司财务.....	110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110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20
三、审计意见	120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20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44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70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74
八、资产评估情况	175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175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177
十一、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分析	177
第五节有关声明	181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8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8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8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84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85
第六节附件	186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中集科技	指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集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本次挂牌	指	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本说明书、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股东大会	指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4 年和 2015 年
安信证券、主办券商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公司律师	指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公司	指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	指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所确定的公司关联方与公司之间内在联系
中优科技	指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认证中心	指	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寰亚投资	指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集合伙	指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中文名称：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Centre Integration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20 万元整

实收资本：人民币 1,720 万元整

法定代表人：张子方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3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2 月 3 日至 2059 年 12 月 2 日

住所：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901、903 间

邮编：215011

电话：0512-88880866

传真：0512-68709017

电子邮箱：zangyc@citgc.com

互联网网址：www.citgc.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臧宇澄

所属行业：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0 软件开发”。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0 软件开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6978992544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计算机、手机软硬件开发；通信技术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互联网软件开发；

通信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开发；自营和代理电子、通信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健康信息咨询；企业征信业务；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简称、股份代码、挂牌日期

1、股份代码：XXXXXX

2、股份简称：中集科技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1.00元/股

5、股票总量：1,720万股

6、挂牌日期：2016年X月X日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转让时间和数量

1、股份总额：1,720 万股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

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公司股票第一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可转让股份数额（股）
1	张子方	董事长、总经理	16,400,000	-
2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800,000	-
合计			17,200,000	-

（三）公司股票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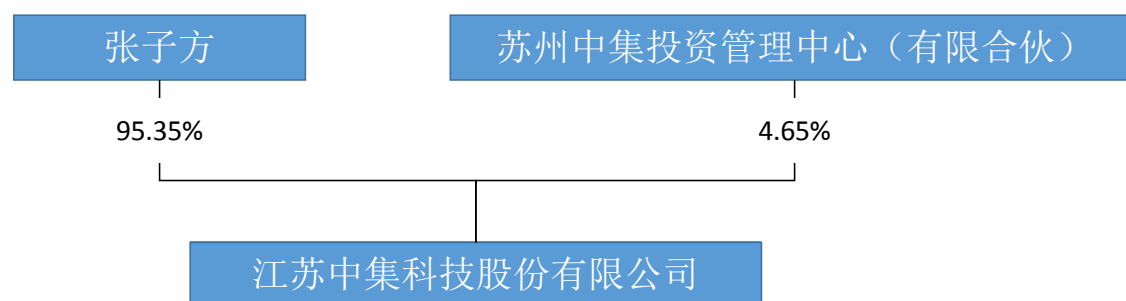
本公司股东大会已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本公司股票挂牌

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现本公司申请挂牌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本公司承诺所提供的申请材料真实、准确、完整，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提供的申请材料不符合上述承诺及决议程序违法违规等问题所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本公司自行承担。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张子方	16,400,000	95.35	自然人	无
2	中集合伙	800,000	4.65	有限合伙企业	无
合计		17,200,000	100.00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张子方直接持有中集科技 95.35% 的股份，同时通过中集合伙间接持有中集科

技股份，其中张子方在中集合伙出资 167,160 元，持股比例为 20.90%，并担任中集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张子方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35%，同时通过中集合伙间接持有中集科技股份，其中张子方先生在中集合伙出资 167,160 元，持股比例为 20.90%，并担任中集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因此，张子方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张子方，男，198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中国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综合部门总经理助理、综合部门副经理、增值中心主任；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江苏联通苏州分公司集团部经理；2009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成立，现持有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20500MA1M93XM6H 的《合伙企业营业执照》，主要经营场所为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905，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子方，企业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经营范围为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中集合伙股权结构为：

序号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性质	认缴出资额 (元)	实缴出资额 (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
1	张子方	普通合伙	167,160	167,160	货币	20.90
2	程亮	有限合伙	260,800	260,800	货币	32.60

3	刘号	有限合伙	169,173	169,173	货币	21.15
4	臧宇澄	有限合伙	166,867	166,867	货币	20.86
5	赵锋	有限合伙	10,000	10,000	货币	1.25
6	张安清	有限合伙	5,000	5,000	货币	0.62
7	孙岑	有限合伙	5,000	5,000	货币	0.62
8	罗俊	有限合伙	5,000	5,000	货币	0.62
9	宫宗伟	有限合伙	5,000	5,000	货币	0.62
10	李滢清	有限合伙	3,000	3,000	货币	0.38
11	朱萃君	有限合伙	3,000	3,000	货币	0.38
合计			800,000	800,000		100.00

中集合伙的合伙协议约定张子方为普通合伙人，其他合伙人均为有限合伙人，且有限合伙人不参与有限合伙企业的经营决策。

3、公司股东中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情况

公司在册股东中不存在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基金的情况。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除投资公司外并不投资其他企业，不需要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登记备案手续。

4、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吴军先生通过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有限公司 86.94% 股权，并通过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有限公司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进行了股权转让，完成后，张子方先生直接持有有限公司 95.35% 的股权，同时通过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并担任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此外，张子方先生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全面主持公司的实际经营。

因此，2015 年 8 月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子方先生。

根据公司工商登记资料、张子方先生和吴军先生的说明，吴军先生因与张子方先生是多年的朋友，2009 年为了支持张子方先生在其熟悉的软件开发、电信增值业务领域创业，吴军先生投资设立有限公司，公司成立后交由张子方先生经营管理，而吴军先生本人未参与公司实际经营管理。2015 年 7 月吴军先生将其实际控制的中集有限股权转让给张子方先生，并签订了股权确认书，确认了股权无任何争议，明确了公司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情形，股权明晰，不存在潜在的股权纠纷。

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主营业务和经营模式并未发生重大改变，且变更后的实际控制人张子方先生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全面负责公司的实际经营。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经营、管理等方面没有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009 年 12 月，有限公司成立

2009 年 10 月 22 日，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有限公司使用名称“苏州苏城无线应用中心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保留期 2010 年 4 月 22 日。

2009 年 11 月 28 日，苏州乾正会计师事务所对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乾正验字【2009】第 0393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11 月 26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12 月 3 日，有限公司取得了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类型为：有限公司（自然人控股），住所为：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1 幢，注册资本为：3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子方，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计算机、手机软硬件开发；通信技术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互联网软件开发；通信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开发；自营和

代理电子、通信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	货币	66.00
2	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1,020,000	货币	34.00
合计		3,000,000		100.00

注：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系国有参股企业，公司成立时为了拓展业务的便利，经中优科技与数字认证中心人员协商一致，由数字认证中心担任公司名义股东，由中优科技以数字认证中心名义出资 102 万元到中集有限。2009 年 11 月 25 日，中优科技向数字认证中心汇款 102 万元，以数字认证中心的名义对中集有限出资 102 万元，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34%。

2、2010 年 3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3 月 8 日，原股东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与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2 万元出资，即 34% 的股权转让给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02 万元。

2010 年 3 月 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原股东苏州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2 万元出资，即 34% 的股权转让给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决议；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0 年 3 月 23 日，有限公司向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上述变更登记申请；2010 年 3 月 26 日，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0 年 6 月 11 日，中集有限将 102 万元汇款给数字认证中心，2010 年 6 月 12 日数字认证中心将 102 万元汇款给中优科技。2010 年 12 月 17 日寰亚投资向有限公司汇款 20 万元，2015 年 9 月 21 日寰亚投资向有限公司汇款 82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并未按《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由寰亚投资支付给数字认证中心，而是由中集有限汇款 102 万元至数字认证中心，再由寰亚投资分两次汇入 102 万元的方式完成，该方式程序存在瑕疵，但是股权转让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寰亚投资受让的中集有限的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根据数字认证中心向寰亚投资转让股权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事实，对于中集有限在注册登记与股权转让行为中存在的瑕疵，根据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针对此股权转让事项的证明，证明所涉转让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并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若因此股权转让产生损失由其个人承担一切不利后果的承诺，上述瑕疵不会构成本次挂牌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1,980,000	货币	66.00
2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	货币	34.00
合计		3,000,000		100.00

上述股权转让的原因是，由于数字认证中心的股东重新讨论了 2009 年 11 月数字认证中心作为名义股东投资中集有限的事项，决定退出名义股东身份，因此经数字认证中心和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亚投资”）协商，2010 年 3 月 8 日，数字认证中心与寰亚投资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数字认证中心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2 万元出资，即 34% 的股权转让给寰亚投资。

根据数字认证中心、数字认证中心控股股东苏州恒创投资有限公司、苏州恒创投资有限公司所属的苏州市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其所属的苏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分别出具的《确认书》，明确了数字认证中心从未向中集有限出资、未参与中集有限的实际经营与管理，未承担有限公司的任何经营风险和法律责任、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不存在任何股权争议。

由上述过程、财务记录以及各方的《确认书》可见，数字认证中心未向中集有限实际出资、未参与中集有限的实际经营与管理，双方不存在任何争议，也不涉及国有资产流失的风险。

3、2012 年 2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2 年 2 月 22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章程修改案，同意公司进行第一次增资，将注册资本由 300 万变更为 3,000 万元，新增 2,700 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

2012 年 2 月 28 日，苏州东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增资的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东信验字（2012）1783 号）。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2 月 28 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缴纳的增加注

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7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0 万元。

2012 年 2 月 22 日,有限公司向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上述变更登记申请;2012 年 2 月 28 日,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28,980,000	货币	96.60
2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	货币	3.40
合计		30,000,000		100.00

4、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了原股东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2,898 万元出资(持股比例 96.60%)转让给张子方,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102 万元出资(持股比例 3.40%)转让给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决议,并修改有限公司章程。

2015 年 7 月 31 日,原股东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与张子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2,898 万元出资(持股比例 96.60%)以 2,898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张子方;同日,原股东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02 万元出资(持股比例 3.40%)以 102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股权转让款已经支付完成。

2015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向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上述变更登记申请;2015 年 9 月 30 日,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子方	28,980,000	货币	96.60
2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020,000	货币	3.40

合计	30,000,000		100.00
----	------------	--	--------

5、2015 年 9 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减资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进行第一次减资，将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变更为 1,720 万元，其中张子方减少 1,258 万元，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减少 22 万元。减资后，张子方出资为 1,640 万元，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5.35%，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为 80 万元，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65%。本次会议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5 年 7 月 31 日，张子方、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了《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减资协议》，约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1,280 万元，即由原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减少至 1,720 万元，各方按照对应的出资比例减少出资额，其中张子方减少 1,258 万元，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减少 22 万元。

2015 年 8 月 5 日，有限公司在《扬子晚报》中作出减资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要求有限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

2015 年 9 月 19 日，有限公司出具减资负债担保说明，根据该担保说明，截至 2015 年 9 月 19 日（登报 45 日后），公司已对要求清偿债务的债权人予以清偿，未清偿的债务经债权人同意由有限公司承诺继续负责清偿。并由张子方和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供相应的担保。

2015 年 9 月 30 日，江苏新中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次减资的股东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新验字[2015]164 号）。经审或者提供担保，截至 2015 年 9 月 29 日止，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1,280 万元，其中张子方减少认缴出资人民币 1,258 万元，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减少认缴出资人民币 22 万元。减资后，张子方出资为 1,640 万元，占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5.35%；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资 80 万元，占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65%。经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累计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2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720 万元。

2015 年 9 月 24 日，有限公司向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提出上述变更登记申请；2015 年 9 月 30 日，苏州市高新区（虎丘）工商行政管理局准予变更登记并颁发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后，有限公司的股东及出资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子方	16,400,000	货币	95.35
2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800,000	货币	4.65
合计		17,200,000		100.00

6、2015年12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5日，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获得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净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有限公司在基准日的净资产额为人民币17,517,813.81元。

2015年12月1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托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有限公司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有限公司在基准日2015年9月30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人民币17,743,027.27元。

2015年12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有限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日，公司各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选举产生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监事会。公司以2015年9月30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17,517,813.81元，折合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1,720万股（每股面值1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1,720万元，余额人民币317,813.81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2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托对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及发起人出资情况进行验证，出具了《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12月2日，公司已收到张子方、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位发起人股东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出资合计人民币1,720万元整。

2015年12月31日，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至此，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张子方	16,400,000	净资产折股	95.35
2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00,000	净资产折股	4.65
合计		17,200,000		100.0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董事长：张子方，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2015年12月2日至2018年12月1日。

2、董事：臧宇澄，女，1970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3年3月至2006年8月任中国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财务部主任；2006年8月至2012年6月任苏州亚太集团有限公司集团总部财务总监；2012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中集有限副总经理、综合行政部负责人；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运营副总经理 CFO、支撑副总经理 CBO、财务负责人、董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12月2日至2018年12月1日。

3、董事：刘号，男，1982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08年12月任湖北蚂蚁网络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9年3月至2012年5月任武汉凡高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中集有限 CCO；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销售副总经理 CCO、董事，任期三年，自2015年12月2日至2018年12月1日。

4、董事：程亮，男，198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6年4月至2009年2月任江苏寰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总经理；2009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南京盟韬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苏州办事处负责人；2009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集有限 SPU 事业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

司战略副总经理、智慧城市事业部 CSO、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5、董事：李宁，女，1982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私人和工商企业银行部助理副总裁；2013 年 4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上海金融发展投资基金高级投资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欧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1、监事会主席：张安清，男，1977 年 3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 年 9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苏州恒中软件有限公司市场部市场支持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苏州沈苏自动化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市场发展中心项目经理；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集有限规划设计事业部行业顾问；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规划设计事业部行业顾问、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2、监事：罗俊，男，1982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6 月至 2010 年 8 月任好医生软件研发中心项目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9 月任江苏明道保全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项目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集有限智慧城市与公共资源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智慧城市事业部高级项目经理、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3、职工代表监事：孙丽萍，女，1964 年 1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3 年 5 月至 2003 年 1 月任苏州市新型建材房屋开发公司财务科出纳会计；2003 年 1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苏州工业园区恒发经贸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科主办会计；2011 年至 2015 年 12 月任中集有限财务部出纳会计；2015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部出纳会计、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总经理：张子方，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2、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臧宇澄，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3、副总经理：刘号，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4、副总经理：程亮，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任期自 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 日。

五、公司分、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分公司、子公司。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序号	指标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计（万元）	3,247.98	3,656.46
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34	2,739.32
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34	2,739.32
4	每股净资产（元）	1.07	0.91
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0.91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46%	25.08%
7	流动比率（倍）	2.26	3.86
8	速动比率（倍）	2.18	3.58
序号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营业收入（万元）	3,640.20	1,835.70
2	净利润（万元）	377.02	-29.51
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7.02	-29.51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4.20	-171.78
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4.20	-171.78
6	毛利率(%)	33.18%	34.30%
7	净资产收益率(%)	14.46%	-1.07%
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58%	-5.46%
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1
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1
1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01	4.64
12	存货周转率（次）	13.48	8.83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83.94	229.81
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0	0.08

注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填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分母参照每股收益的分母计算方法计算。

注 2：（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有限公司阶段按期末实收资本数模拟计算）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子方

信息披露负责人：臧宇澄

住所：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901、903

邮编：215011

电话：0512-88880866

传真：0512-68709017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林杨赫赫

项目小组成员：林杨赫赫、李守伟、张佑汀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755-82558269

传真：0755-82555424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黄锦辉

经办注册会计师：周余俊、周博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二期 E 座 11 层

邮政编码：215000

电话：010-85886680

传真：010-85886690

（四）资产评估事务所

资产评估事务所：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丽华

经办评估师：王熙路、朱颖颖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体育会路 860 号 2 号楼 202 室

邮政编码：200083

电话：021-31273006

传真：021-31273013

（五）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李举东

经办律师：杨大伟、王会超

住所：上海市裕通路 100 号宝矿洲际商务中心 15、16 楼

邮政编码：200000

电话：021-60561288

传真：021-60561299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第二节公司业务

一、公司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经营范围：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计算机、手机软硬件开发；通信技术的研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互联网软件开发；通信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开发；自营和代理电子、通信产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健康信息咨询；企业征信业务；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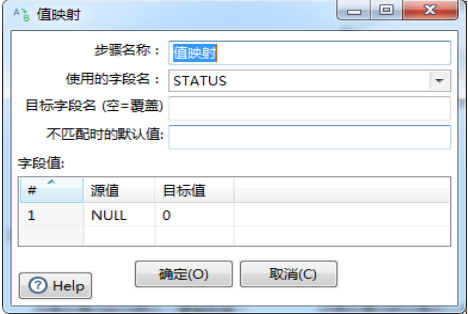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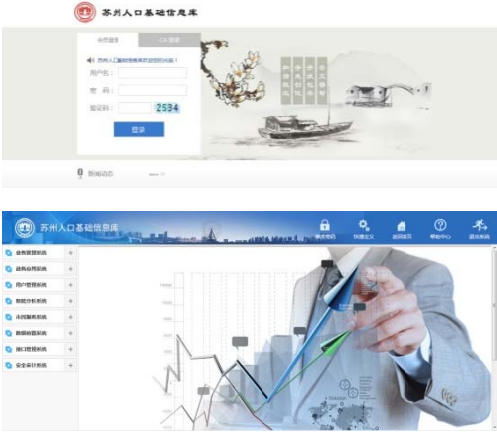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是以自主大数据分析和运营工具为核心的智慧城市、行业软件解决方案、产品建设、运营及维护，具体包括提供大数据中心业务、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增值电信业务。其中，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是为了配合每一项产品或解决方案实现而采购销售，公司并不开展独立于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以外纯粹的硬件销售业务。增值电信业务是公司特定客户开发针对特定业务平台的计费结算系统后，根据最终使用情况按次收取费用的业务。

（1）大数据中心业务

公司的大数据中心业务是在对客户所处行业和信息管理需求充分调研之后，以积累成熟的方法论和工具为用户重构数据资源进行分析，规整系统集群业务逻辑及算法，设计并实现更为合理的基础架构实现和底层技术大数据平台的业务。根据不同的行业特质，提供数据规划、资源管理、数据采集、处理、建模、集群

运算等解决方案和软件工具产品。

主要服务产品如下：

分类	产品	用途及应用领域	应用案例及展示
大数据	城市公共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基于企业应用集成（EAI）技术和信息资源规划方法，建立的机构内部体系化的数据共享交换解决方案，通过数据清洗、交换、同步、共享等手段实现机构内部全局数据的统一性和与平台无关性的数据集成、共享和交换。广泛应用于公安、金融、通信、电子商务、税务等生产大数据的政企客户。	苏州公安大数据信息资源平台  CIDT 大数据信息资源处理工具 
	人口大数据管理解决方案	通过对人口信息的资源梳理，形成集各类人口基础信息采集、处理、更新、交换、服务为一体的规范化运行管理和服务体系，保证人口基础信息数据来源的唯一性和实时可靠性，实现部门之间人口基础信息的交换共享，同时对人口信息通过数据智能运算分析为人口管理公共决策提供依据，解决人口信息交换和共享很难实现、数据准确性不高、更新维护机制不完备等问	苏州市人口基础信息库 

题。应用于人口、公安、国安、通信、金融、社保等与个人信息关系密切的行业。



昆山市人口基础库



法人大数据管理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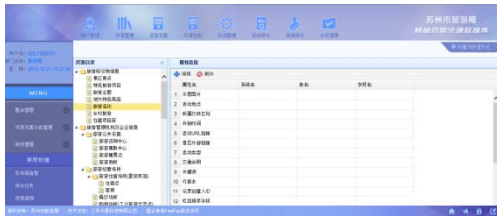
通过对法人信息的资源梳理,形成集各类法人基础信息采集、处理、更新、交换、服务为一体的规范化运行管理和服务体系,保证法人信息数据来源的唯一性和实时可靠性,实现部门之间法人信息的交换共享,同时对法人信息通过数据智能运算分析为管理部门公共

法人基础数据集群

苏州市企业法人基础信息库

		决策提供依据,解决法人信息交换和共享很难实现、数据准确性不高、更新维护机制不完备等问题。应用于工商、税务、物价、商务、旅游、通信、金融、等与法人信息关系密切的行业。	
公共信用大数据解决方案	基于对社会信用信息的调研梳理,通过对自然人、法人等社会信用主体信息的采集、交换、清洗、整合、共享等过程,建立面向各行业应用的公共信用大数据服务平台,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供社会公共信用大数据分析、展现和公共业务应用支撑,满足区域公共信用用的多维度信用管理需要。广泛应用于旅游、住建、卫生、商务流通等各行业政府主管部门。	公共信用基础大数据运管系统	 苏州市公共信用系统集群    张家港公共信用系统集群

		 苏州工业园区社会信用信息系统集群   昆山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集群
教育大数据解决方案	以教育管理、教育服务以及决策分析业务为中心，整合各方面教育信息资源形成完善的“智慧教育”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形成区域内教育信息资源交换共享的枢纽平台，在此基础上进一步开展教育信息资源的挖掘分析，实现与区域内上下	苏州市教育信息资源基础数据库  

		级、横向教育部门及外部关联业务部门教育信息的共享集成体系,对教育行业发展进行统计分析及趋势预测。应用于教育主管政府部门及各类大中型教育企业、机构。	
旅游大数据解决方案	对旅游信息资源进行梳理,并按旅游数据标准规范开展旅游基础数据的采集和整合,形成区域性旅游基础数据中心平台。为政府主管部门、社会旅游企事业单位及相关单位提供数据共享和数据挖掘应用。应用于旅游主管政府、旅行社、旅游产品电商企业。	苏州市旅游基础信息资源标准规范及数据库建设项目	 
金融征信大数据系统产品	为授信机构提供的征信大数据中心建设、征信模型开发及征信业务管理的系统化解解决方案,解决了征信机构内部征信业务管理和征信数据中心构建的难题,通过产品使用让市场交易中对交易主体双方信用状况的了解更加简化,提高了交易成功的几率,促进了市场经济的发展。应用于所有金融机构的贷前审核、贷中监	苏州市企业征信业务系统	 

		控和贷后评估。	
--	--	---------	--

(2) 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

公司的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是根据各个行业的信息化管理需求，结合自主研发的新技术，为客户提供改善效率、提高生产附加值的行业软件解决方案，实现客户的业务与数据的整合。

主要服务产品介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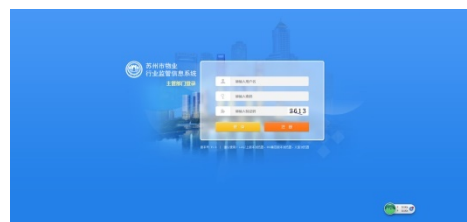
分类	产品	用途及应用领域	应用案例及展示
----	----	---------	---------

建设房
产

物业管
理解决
方案

物业综合管理系统是针对现代化社区管理而设计的计算机软件技术、数据库技术和通讯技术一体化的综合智能应用体系。该体系能显著提高小区管理的工作效率和物业管理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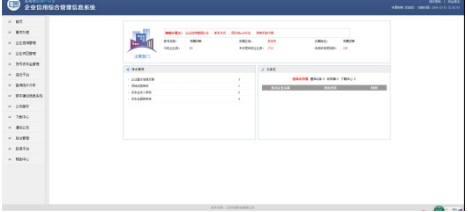
物业服务行业信息管理系统



太仓市物业管理数字化平台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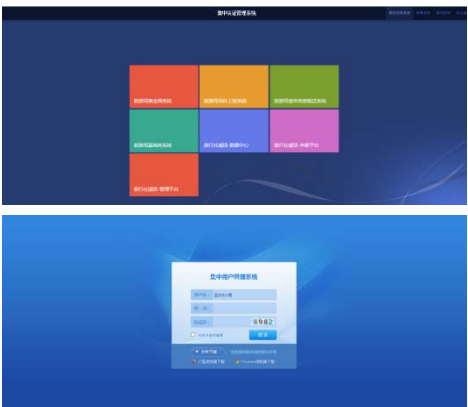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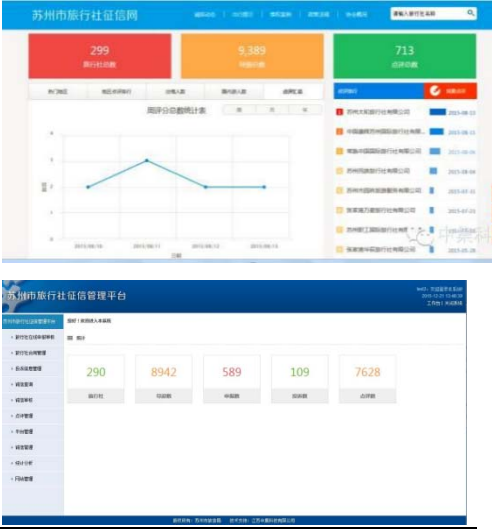
	工程质 量监察 管理解 决方案	建设工程质量监察管理系统可以有效、准确、及时对工程有关信息进行查询、统计和分析，加强行政主管部门对有关责任主体和工程的监督效率和监管力度。包括建立规范的监督管理体系，实现建设工程的全覆盖管理。再建立企业基础数据库、人员基础数据库、项目监督数据库、信用评价库，共享有关业务信息。最后进行应用系统建设，为企业提供多样、全方位的信息查询功能，并实现质量检查与监理、检测联动，为科学制定和调整各项政策提供支持。	苏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系统  苏州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与备案管理系统  苏州住建局质量监督站质检监控系统平台 
--	--------------------------	--	---

	房产开 发管理 解决方 案	房地产开发管理解决方案是提供对房地产开发企业相关信息的采集、处理,开展房地产开发企业的行业监管。通过对房地产企业各类信息的采集、管理,使得公众能在网上快速、准确获取有关信息。并与相关政府部门的系统对接,实现各部门互通互联,同时对房地产企业信用综合考评,形成诚信档案数据库以便公众查阅。	苏州市房地产开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   工程领域信用信息公开专栏 智慧家园管理系统
	维修基 金管理 解决方 案	提供了住房维修基金账户管理、基金使用、机构管理等全业务过程的管理工具,解决了住房维修基金管理流程繁琐、监管失位的问题,为业务主管部门提供自动化的系统监管平台。	苏州市住房维修资金管理系统
食药商 品	检验检 测解决 方案	该方案主要为政府部门、检测机构提供检测管理、统计分析、预警、诚信管理、信息管理、数据管理、绩效考核、权限管理等功能。	苏州市区食品安全检验检测信息共享平台  

	食品流通溯源解决方案	溯源解决方案管理平台以“正向跟踪、逆向溯源”为核心，形成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证、责任可追究的质量安全追溯链条，变“点监管”为“链监管”，实现食品质量安全的全过程无缝隙监管。	
	食品安全解决方案	重点解决食品供应链各环节数据的监控，采集，存储，分析及协助决策，并在此基础上加强信息共享和外部系统协同能力。服务的客户主要是食品制造企业、食品经营企业和政府监管部门。	苏州卫生局食品安全委员会 
医疗公卫	智慧医疗综合医疗服务平台	通过整合区域内各类医疗卫生信息资源实现区域智慧医疗云服务平台建设，实现医疗协同服务、医疗数据交换服务，医疗服务监管、个人健康管理的基础功能。同时实现医疗卫生行政部门、医疗卫生服务机构的互联互通、资源共享、决策支持、监测预警等重要应用，建立了区域智慧医疗公共信息综合服务平台。	智慧医疗服务平台 张家港市市民健康网  太仓市市民健康网 

预约挂号统一管理系统	预约挂号统一管理系统打造“小病在社区、大病在医院、康复在社区”的医疗服务体系。系统分为门诊信息管理子系统、智能综合排队子系统、多级数据交换子系统、综合查询子系统。可以提供预约挂号、在线支付、健康管理、互动交流、健康学习等功能。	苏州市智慧医疗预约挂号系统 
健康卡管理系统	该系统在以往的诊疗付费综合平台建设的基础上,通过流程调研、分析、再造,研发了一体化结算信息平台,将门诊挂号以及其他诊疗费用合并计算,节省时间,方便缴费。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健康卡系统  苏州大学附属第二医院健康卡系统  吴中区人民医院健康卡系统

	自助体检管理系统	本系统包括基本信息查询功能、预约挂号功能、满意度评价功能、费用清算功能、健康管理功能、互动交流功能、知识获取功能、实名认证功能、诚信建设模块、业务管理功能，以及系统设置等。主要目的是提供便捷、优质的看病体验。	常熟市民健康管理门户  太仓市自助体检系统 智慧医疗手机挂号系统 苏州市市立医院分时段预约挂号平台 
旅游文化	游客服务体系解决方案	主要为游客提供交通信息查询、天气预报查询、游客自助咨询、在线景区实时视频、游客投诉反馈系统、游客心得分享、票务预约预定等功能，并集合互动，实现对游客的一站式服务。	国家文化旅游智慧景区建设项目 旅游局电子政务系统 智慧旅游一体化服务系统 

	旅行社诚信体系解决方案	旅行社诚信建设，围绕旅游活动开展旅游诚信数据采集，由政府监管部门主导建设诚信评级模型，让游客积极参与监督评价，共同建设旅行社诚信体系。	苏州市旅行社诚信体系建设项目 
社区居民	老干部服务解决方案	主要针对于退休干部的需要而建设，其中包括干部信息采集、工作管理、困难帮扶、考评考核退休金管理、重大事件处理、已故老干部管理、信息公开、医疗管理等一系列功能，并且与民政、医疗、财政、保险、人事、劳动等进行信息资源共享。	苏州市军休干部管理系统
	社区服务解决方案	智慧社区的建设，是将智慧城市的概念引入了社区，通过打造智慧社区为社区百姓提供便利。在结构层面上主要是构建综合性管理服务平台；在数据层面搭建社区基础数据库；在业务层面构建新型管理服务模式。	苏州市智慧社区系统

(3)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公司的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是在为客户进行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的同时，

根据解决方案所需硬件，采购合适的硬件产品用以配合解决方案的实施。公司并不开展独立于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的纯粹硬件销售业务。目前公司主要配套销售的硬件是各种内网、外网、设备网等网络建设需要的设备，主要有：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1	防火墙	思科 ASA5515-SSD120-K9
2	核心交换机	思科 N9K-C9508-B1
3	汇聚交换机	思科 WS-C4506-E
4	24 口千兆交换机 POE	思科 WS-C2960X-24PS-L
5	24 口千兆交换机 POE	思科 WS-C2960X-24TS-LL
6	48 口千兆交换机 POE	思科 WS-C2960X-48TS-LL
7	千兆多模光模块	思科 GLC-SX-MMD=
8	无线控制器	思科 AIR-CT5760
9	无线 AP	思科 AIR-CAP 16021-C-K9
10	网络管理	思科 R-PI2X-K9
11	多模万兆光模块	思科 SFP- 10G-SR=
12	万兆 SFP 3m 线缆	思科 SFP-H10GB-CU 3M=
13	万兆 SFP 5m 线缆	思科 SFP-H10GB-CU 5M=
14	万兆 SFP 10m 线缆	思科 SFP-H10GB-ACU 10M=
15	万兆单模 40km 模块	思科 SFP-10G-ER=XENPAK-10GB-ER+=
16	上万兆板卡	WS-X6704-10G-E=
17	服务器机箱	DELL Poweredge M1000e
18	虚拟化服务器（四路）	DELL Poweredge M820
19	数据库服务器	DELL Poweredge R920
20	桌面云服务器	DELL Poweredge R720XD
21	备份服务器	DELL Poweredge R720
22	主备存储	DELL compellent SC8000
23	KVM	DELL DMPU2016
24	负载均衡	FS ADC 2000S
25	万兆融合交换机	DELL S5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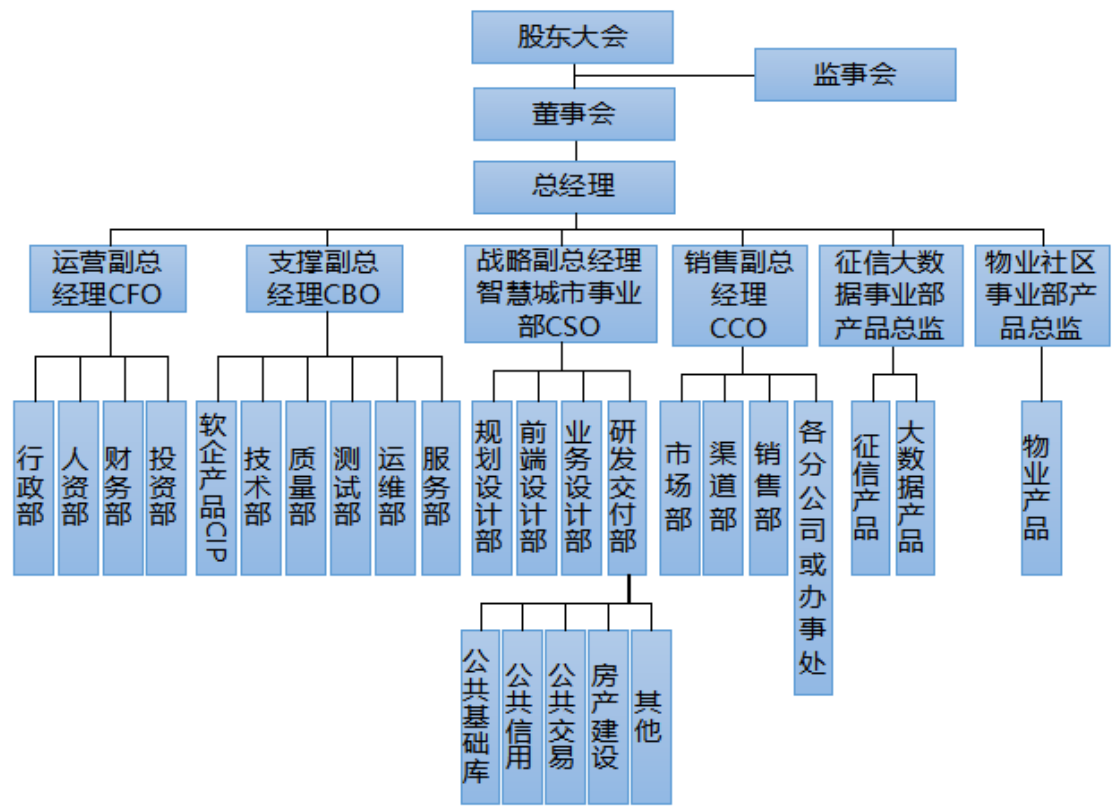
26	小型机	IBMP740
27	磁盘阵列	DELL Compellent Storage Center
28	SAN 光钎交换机	DELL BRC300 FC SAN 交换机
29	三层交换机	华为 S5700-28C-EI
30	IDS 设备	网御星云 TD3000=GS3 50IDS
31	千兆网闸	网御星云 SIS3000-Z6101
32	万兆网闸	网御星云 SIS3000-Z8101

(4) 增值电信业务

公司的增值电信业务是公司为特定客户开发针对特定业务的对账结算平台——苏付通对账平台后，根据最终使用情况按次收取费用的业务。公司在 2011 年 4 月 1 日与苏州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苏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签订了《苏州市苏付通结算系统服务协议》，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开发苏付通自动结算清算系统，并根据系统每笔支付收取少量费用。目前该系统主要用于工程领域招投标业务，公司从参加招投标用户的每一笔支付中收取极少量的对账功能费。该系统目前主要在特定的企业和政府部门专用系统内使用。

二、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和主要业务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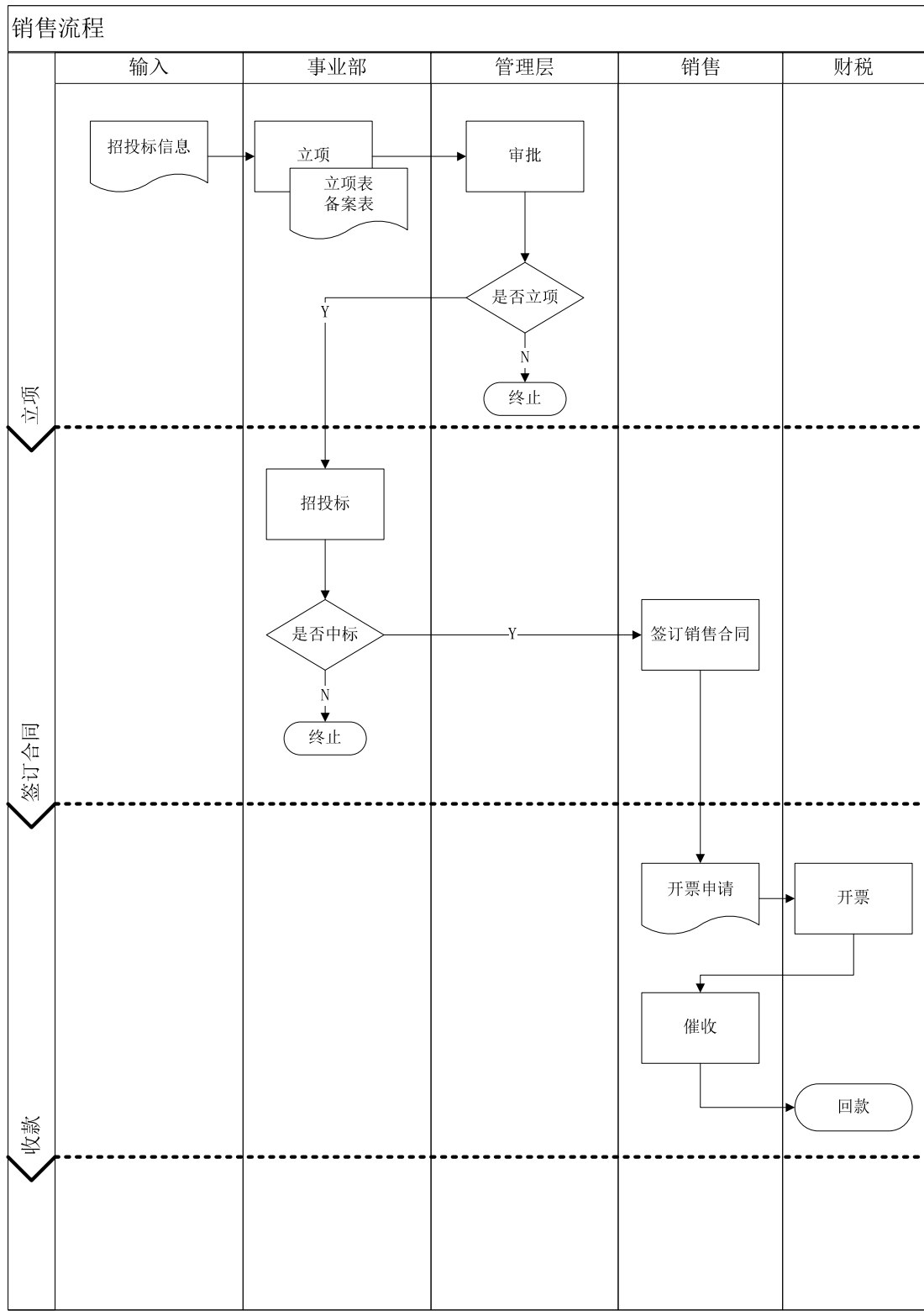
各主要部门职责如下：

行政部	负责公司法务、采购等物资、行政及办公、招投标、资质知识产权等工作
人资部	负责员工关系、培训管理、绩效管理、企业文化等工作
财务部	负责财务核算、税务申报、成本管理、出纳管理、资金管理等工作
投资部	负责公司投资、融资等工作
软企产品	负责面向软件企业的 ERP 产品研发
技术部	负责面向软件企业的软件开发框架、模块、组件研发
质量部	负责面向产品和项目研发、交付的质量过程和成果物管理等工作
测试部	负责面向产品和项目研发、交付的软件功能、性能、安全测试等工作
运维部	负责软件、硬件、网络、安全的日常巡检、故障处理、例行维护和专项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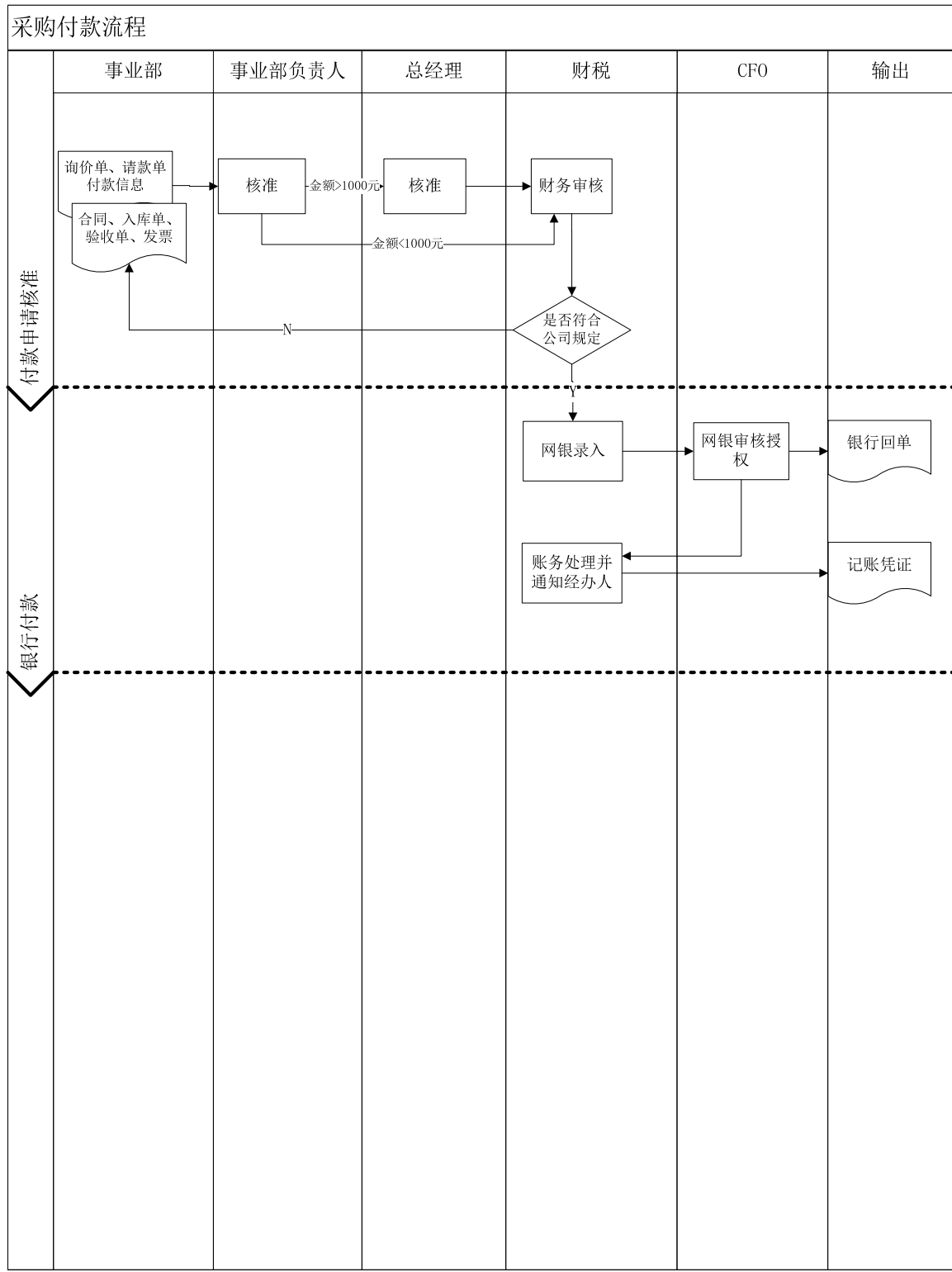
	等工作
服务部	负责面向客户的咨询答复、投诉处理、满意度，面向公司内部的工单管理等工作
规划设计部	负责行业业务的规划咨询、业务设计、售前支持、招投标等工作
前端设计部	负责软件 UI、公司 VI、用户体验、软件前台设计等工作
业务设计部	负责行业业务梳理、设计、抽取、封装等工作
研发交付部	负责各行业解决方案的研发交付等工作
市场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营销设计、宣传等工作，包括互联网、会议等策划和执行
渠道部	负责合作伙伴资源整合、复用等工作
销售部	负责营销及相关工作
分公司及办事处（拟）	拟负责区域营销及交付等工作
征信产品部	负责面向金融企业的征信产品研发
大数据产品部	负责面向政企客户的大数据产品研发
物业产品部	负责面向物业政企客户的物业产品研发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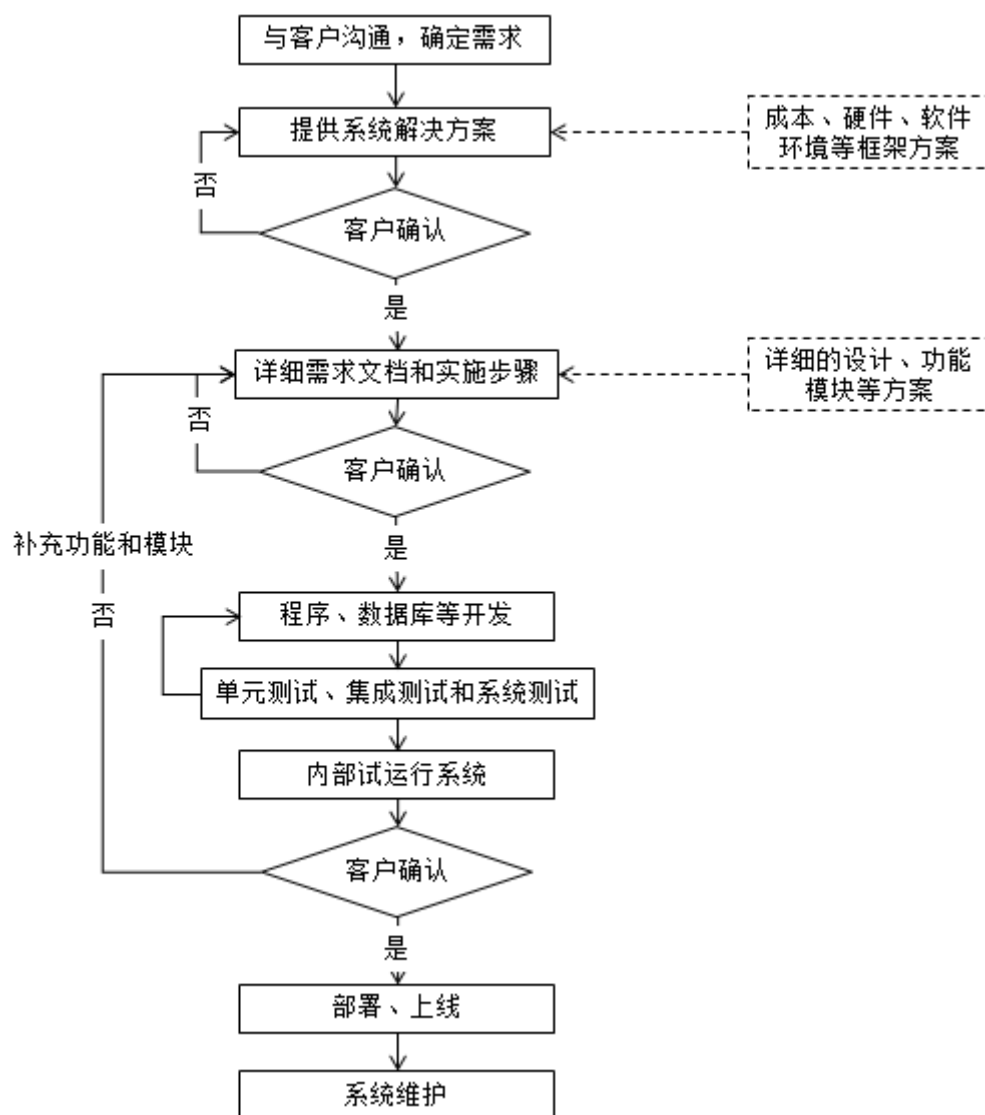
1、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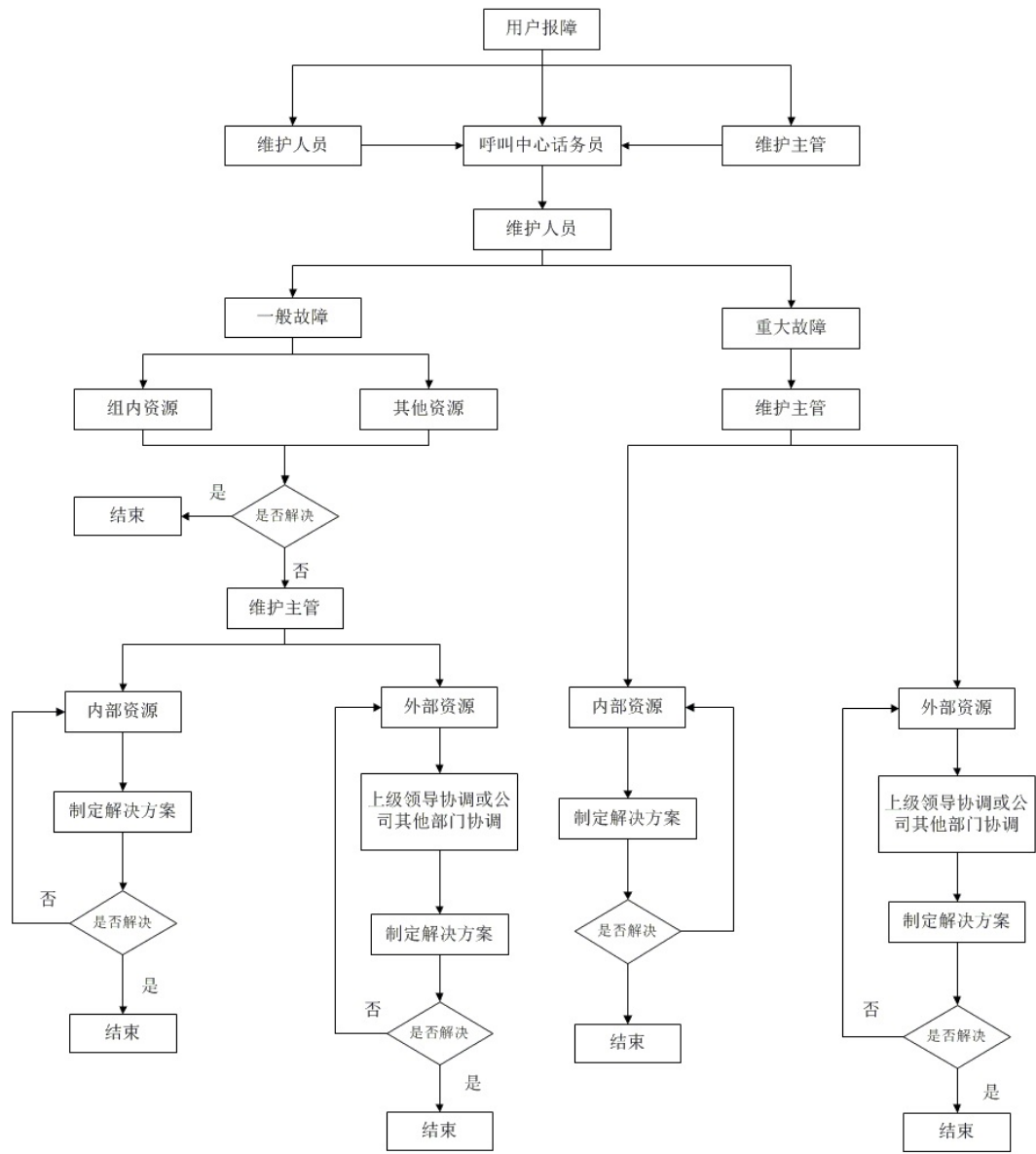
2、采购付款流程



3、软件开发和测试流程



4、故障处理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主要资源要素

(一) 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使用的主要技术包括软件行业公开成熟的开发技术和框架、公司定制研发的技术框架以及在具体产品中使用的技术。

1、行业公开成熟的技术和框架

公司在产品开发过程中使用到的主要公开技术和框架有：面向服务（SOA）体系结构、Java 语言、中间件技术、多线程技术系统、基类技术、Sqlloader、SSH（Struts/Spring/Hibernate 三大框架合称）、JDBC API、Apache CXF 框架、EasyUI 插件、Bootstrap 框架、jQuery 框架等。

2、公司研发的基础技术和框架

公司在行业公开技术和框架的基础上，根据业务需要自行研发了一些技术和框架，这些定制研发的技术和框架作为公司开发的基础工具运用在公司开发的各个产品中，可以大幅提高开发效率和节省开发管理成本。

（1）中集自定义 workflow

支持 eclipse 工具和 web 页面可视化流程设计，支持各种复杂流程如并行、会签模式、自由驳回，流程节点可以和中集自定义表单组件自由整合呈现不同的表单展现和控制，同时提供和业务系统的用户权限模块交换数据的接口。

（2）中集自定义表单

实现页面表单元素的完全配置化，支持表单自定义布局，允许表单字段动态增加，支持一对多的子表单数据关联及表单布局关联，支持弹出框、下拉选择框等自定义配置，可以有机的和中集自定义 workflow 配合使用。

（3）中集开发平台

提供丰富的开发组件，对底层开源框架提供了大量的封装，同时可以基于模板定义快速的实现基础代码的快速生成，允许对代码进行模块化、组件组合和抽取。

（4）中集 ETL 工具

可视化的 ETL 流程配置，支持集群化的数据处理，有丰富的 ETL 元数据管理，支撑多种格式数据源的抽取和处理，同时也对大数据工具如 hive、hbase 的数据处理提供较好的支持。

3、公司在典型产品中使用的技术和框架

公司在一些特定产品中进行了技术创新，公司目前拥有 3 项高新技术产品认定、36 项软件著作权、15 项软件产品登记。以下是公司在典型产品中使用的典型技术。

（1）信用管理系统

系统是归集和整合了工商、银行、税务、食药监督、人社、住建、房管、物价、卫生等四十多家部门和公共企事业单位的信用数据，建立了数据全面可靠的公共信用基础数据库。在此基础上各部门相互协作，逐步建立起科学合理的公共信用信用信息交换体系。主要核心技术有：

①利用 ESB 技术建立跨部门的数据交换平台，满足政府与企业之间的相互数据交换需求，实现政府对企业征信的监管职能。

②采用面向服务架构（SOA），考虑到集成的需要，满足服务以及相关的接口之间的稳定性，降低模块之间的耦合度，增强系统的可扩展性。

③采用 Web Service 技术降低应用接口的复杂性，实现公共信用系统与各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和应用整合，使公共信用系统平台具有灵活性和可扩展性。

④采用大型关系型数据库技术，实现不同操作系统（WINDOWS/LINUX/UNIX 等）、硬件（X64/X86/SPARC/POWER/TITAM）平台的支持，以及各种平台上的数据存储结构完全一致性。

⑤采用数据仓库技术支持对业务数据进行综合统计分析，利用现有数据进行数据发掘、多维数据分析等应用支持，实现对社会公共信用水平发展趋势和公共信用重点监管领域问题分析等业务应用。

（2）人口基础信息库平台系统

人口基础信息库平台系统是整合各部门的人口基础信息，建立以居民身份证码为唯一标识的全市综合性的人口基础信息数据库，系统是汇集各类人口基础信息采集、处理、更新、交换、服务为一体的规范化运行管理服务体系，保证了人口基础信息数据来源的唯一性和实时可靠性，实现部门之间人口基础信息的交换共享。主要核心技术有：

①数据仓库技术。人口基础信息库由多个子系统组成，这些系统涵盖了人口数据采集、交换、数据清洗、数据关联整合、数据共享等所有业务子系统，同时需要在人口标准库的基础上根据外部对人口数据的使用需求加工成不同服务类型的产品，通过采用数据仓库技术，支持了对人口数据的业务统计分析和分析建模，为人口流动和分布趋势分析和监测人口发展对教育、医疗、社保等社会公共服务和管理领域的影响等应用提供了重要技术支撑。

②数据挖掘技术。通过采用函数分析、回归分析等统计分析方法和数据钻取等数据挖掘分析技术，可以提供分层级、分区域人口数据分析展现和人立方关系信息展现。

③分布式大数据架构技术。系统采用 **hadoop** 大数据集群技术，建立了稳定实用的大数据平台框架，实现了人口智能分析系统在海量数据下多节点、多任务的分发和运行，支持了人口发展趋势的快速、准确的呈现。

④采用面向服务架构（SOA），考虑到集成的需要，满足服务以及相关的接口之间的稳定性，降低模块之间的耦合度，增强系统的可扩展性。

⑤采用 **Web Service** 技术降低应用接口的复杂性，实现公共信用系统与各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和应用整合，提升了人口基础信息库系统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

（3）应急处理和预警系统

系统主要提供提前预警食品安全问题，让管理部门在问题未扩散前及时发现并处理，系统的功能有时间预警、检测项目预警、食品类型预警和地图区域预警等，使用到的核心技术有：

①基于实时的、分布式的、具备高性能的 **storm** 技术，采用了流式处理框架进行实时计算，可以及时的做出预警。

②基于多路同步模型的多任务工作流引擎，实现在安全危机因素发生时的多部门应急处理自动触发，实现多部门联动的应急处理机制。

（4）数字物业管理系统

数字物业管理系统是结合信息化技术手段，按照政府监管、社区服务等业务需求建立一个涵盖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全过程应用要求的信息化系统，构建和提供物业前、中、后期的所有管理过程的统一监管业务平台。核心技术有：

①系统采用了当今国际大型业务支撑平台所采用的 **J2EE** 技术，实现了数字物业系统的高可用性、高可靠性以及可扩展性的统一开发框架。

②系统采用 **XML** 数据交换技术，为物业管理系统与其他业务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提供了简单、可扩展性和互操作性好的数据交换标准。

③系统采用 **WebGIS** 技术，支持通过互联网对地理空间数据进行发布和应用，支持空间数据的共享和互操作，实现物业企业 **GIS** 信息的在线查询和业务处理。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中集科技拥有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商标、软件著作权、域名和软件产品。

1、商标

我国商标法规定，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十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注册商标有效期满，需要继续使用的，应当在期满前六个月内申请续展注册；在此期间未能提出申请的，可以给予六个月的宽展期。宽展期满仍未提出申请的，注销其注册商标。每次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

序号	商标申请人	商标	核定使用商品	商标注册号	状态	注册有效期/申请日期
1	苏城无线	艾凯	第 44 类	11005456	注册完成	2013 年 09 月 28 日至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	苏城无线	苏付通	第 36 类	13657016	注册完成	2015 年 02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2 月 07 日
3	苏城无线		第 44 类	13657300	注册完成	2015 年 02 月 07 日至 2025 年 02 月 07 日
4	中集有限		第 9 类	18532084	注册申请等待受理	2015 年 12 月 07 日
5	中集有限		第 9 类	18532020	注册申请等待受理	2015 年 12 月 07 日
6	中集有限		第 35 类	18532241	注册申请等待受理	2015 年 12 月 07 日
7	中集有限		第 35 类	18532382	注册申请等待受理	2015 年 12 月 07 日
8	中集有限		第 42 类	18532581	注册申请等待受理	2015 年 12 月 07 日
9	中集有限		第 42 类	18532555	注册申请等待受理	2015 年 12 月 07 日

商标分类备注：第 36 类为“保险；金融事务；货币事务；不动产事务。”第 44 类为“医疗服务；兽医服务；人或动物的卫生和美容服务；农业、园艺或林业服务。”第 9 类为“科学、航海、测量、摄影、电影、光学、衡具、量具、信号、检验（监督）、救护（营救）和教学用装置及仪器；处理、开关、转换、积累、

调节或控制电的装置和仪器；录制、传送、重放声音或影像的装置；磁性数据载体，录音盘；光盘，DVD 盘和其他数字存储媒介；投币启动装置的机械结构；收银机，计算机，数据处理装置，计算机；计算机软件；灭火设备。”第 35 类为“广告；商业经营；商业管理；办公事务。”第 42 类为“科学技术服务和与之相关的研究与设计服务；工业分析与研究；计算机硬件与软件的设计与开发。”

苏城无线是公司前身中集有限更名前的名称，公司依法拥有苏城无线名下的资产。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相关资产所有者名称的更换。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中集科技应用中心随行城市综合医疗统一预约系统 [简称：随行医疗预约系统]V1.0	2010SR024465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	中集科技危化品管理系统软件 [简称：危化品管理系统]V1.0	2011SR100010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5/8	原始取得
3	中集科技苏付通电子支付系统软件[简称：苏付通]V1.0	2011SR100005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6/8	原始取得
4	中集科技短信服务系统软件[简称：短信平台]V1.0	2012SR002583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6/16	原始取得
5	中集科技智慧医疗计划免疫预约管理系统软件[简称：计划免疫预约系统]V1.0	2012SR002644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8/8	原始取得
6	中集科技智慧医疗健康档案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健康档案管理系统]V1.0	2012SR006488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12/8	原始取得
7	中集科技智慧医疗体检信息管理系统软件[简称：智慧医疗体检信息管理系统]V1.0	2012SR051881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20	原始取得
8	中集科技国检移动查验系统软件[简称：移动查验系统]V1.0	2012SR054903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0	原始取得
9	中集科技内容发布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内容管理系统]V1.0	2012SR054904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5/10	原始取得

10	中集科技双向转诊信息系统软件[简称：双向转诊系统]V1.0	2012SR054930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3/10	原始取得
11	中集科技诊间预约系统软件[简称：诊间预约系统]V1.0	2012SR054933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3/10	原始取得
12	中集科技移动食品溯源系统软件[简称：移动溯源系统]V1.0	2012SR055232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0	原始取得
13	中集科技智慧医疗预约挂号医院自助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医院自助管理系统]V1.0	2012SR055234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8/10	原始取得
14	中集科技广告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广告管理系统]V1.0	2012SR06948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8/10	原始取得
15	中集科技卡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卡管理系统]V1.0	2012SR069492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8/15	原始取得
16	中集科技呼叫中心管理系统软件[简称：呼叫中心管理系统]V1.0	2012SR07964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11/10	原始取得
17	中集科技质量监督管理系统软件[简称：质监管理系统]V1.0	2012SR081458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6/15	原始取得
18	中集科技信息采集系统软件[简称：信息采集系统]V1.0	2012SR106156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5/10	原始取得
19	中集科技智能分析系统软件[简称：智能分析系统]V1.0	2012SR106160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5/10	原始取得
20	中集科技随行医疗预约系统软件[简称：随行医疗预约系统]V1.0	2012SR108197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5/10	原始取得
21	中集科技应急处理和预警系统软件[简称：应急预案系统]V1.0	2012SR10819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5/10	原始取得
22	中集科技自动化客户关系管理系统软件[简称：SMART CRM]V1.0	2012SR12836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8/20	原始取得
23	中集科技企业信用管理系统软件[简称：Wireless ESMS]V1.0	2012SR134151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30	原始取得
24	中集科技旅游电子行程单系统	2012SR134748	江苏中集科技	2012/10/25	原始取得

	软件[简称: EST System]V1.0		股份有限公司		
25	中集科技市民收入评估系统软件[简称: 信息核对系统]V1.0	2012SR135697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10/30	原始取得
26	中集数据清洗整合系统软件[简称: 数据清洗系统]V1.0	2014SR022563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8/15	原始取得
27	中集单点登录系统软件[简称: 单点登录系统]V1.0	2014SR022564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10	原始取得
28	中集旅游目的地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旅游目的地管理系统]V1.0	2014SR031691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13	原始取得
29	中集知识库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知识库管理系统]V1.0	2014SR031957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3/10	原始取得
30	中集数据交换共享系统软件[简称: 数据交换共享系统]V1.0	2014SR031960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0/17	原始取得
31	中集多媒体资源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多媒体管理系统]V1.0	2014SR031966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3/13	原始取得
32	中集企业征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简称: 企业征信业务管理平台]V1.0	2014SR037164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7/16	原始取得
33	中集云服务管理平台系统软件[简称: 云服务平台]V1.0	2014SR038020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11/25	原始取得
34	中集招投标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招投标管理系统]V1.0	2014SR106287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4/28	原始取得
35	中集日志审计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日志审计管理系统]V1.0	2014SR107723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3/14	原始取得
36	中集资源报送管理系统软件[简称: 资源报送管理系统]V1.0	2014SR11412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5/31	原始取得

公司存在已登记未发表的软件著作权, 这不影响公司对该软件著作权的拥有, 即不存在公司无法有效保护软件著作权的风险。

3、网络域名

序号	域名	域名所有者	注册日期-到期日期
----	----	-------	-----------

1	citgc.com	中集有限	2014 年 0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02 月 17 日
2	szpay.net	苏城无线	2009 年 11 月 03 日至 2016 年 11 月 03 日

苏城无线是公司前身中集有限更名前的名称，公司依法拥有苏城无线名下的资产。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相关资产所有者名称的更换。

4、软件产品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获得时间	有效期	申请企业
1	中集科技智慧医疗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0586	2012/8/13	五年	中集有限
2	苏城无线短信服务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134	2012/11/9	五年	苏城无线
3	苏城无线卡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135	2012/11/9	五年	苏城无线
4	苏城无线国检移动查验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167	2012/11/9	五年	苏城无线
5	苏城无线质量监督管理软件系统 V1.0	苏 DGY-2012-E1168	2012/11/9	五年	苏城无线
6	苏城无线呼叫中心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264	2012/11/9	五年	苏城无线
7	苏城无线内容发布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265	2012/11/9	五年	苏城无线
8	苏州无线智慧医疗体检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336	2012/12/14	五年	苏城无线
9	苏城无线应用中心随行城市综合医疗统一预约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337	2012/12/14	五年	苏城无线
10	苏城无线自动化客户关系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684	2012/12/14	五年	苏城无线
11	苏城无线信息采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685	2012/12/14	五年	苏城无线
12	中集科技应急处理和预警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1686	2012/12/14	五年	中集有限
13	中集科技市民收入评估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2055	2012/12/14	五年	中集有限
14	中集科技企业信用管理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2056	2012/12/14	五年	中集有限
15	苏城无线旅游电子行程单系统软件 V1.0	苏 DGY-2012-E2057	2012/12/14	五年	苏城无线

注：苏城无线是公司前身中集有限更名前的名称，公司依法拥有苏城无线名

下的资产。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办理相关资产所有者名称的变更。

（三）业务许可及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及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苏 051061500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2/9/28	2017/9/27
2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	苏 B2-20150010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2015/2/21	2020/2/20
3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32001070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013/12/3	三年
4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苏 R-2014-E0055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4/8/25	-
5	技术贸易资格证书	苏技证独立字 10 第 00028 号	苏州市技术市场管理办公室	2014/3/27	2017/3/26
6	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苏号（2015）00004-B011	江苏省通信管理局	2015/2/21	2020/2/20
7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614E10571R0S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14/9/9	2017/9/8
8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	02113L10157R0S	华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3/10/10	2016/10/9
9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614Q12621R0S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14/9/9	2017/9/8
10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614S10415R0S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14/9/9	2017/9/8
11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标志证书	（2013）3205C293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12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294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3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295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4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296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5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297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6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298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7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299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8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0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19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1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20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2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21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3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22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4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23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5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24	采用国际标准产品 标志证书	(2013) 3205C306	江苏省苏州质量技 术监督局	2013/8/30	2018/8/29
25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证书	130GX7G2538 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3/11	五年
26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证书	140GX7G0507 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5	五年
27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证书	150GX7G0528 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5/6	五年
28	机构信用代码证	G103205050145	中国人民银行征信	2014/3/14	2019/3/13

		5100Q	中心		
29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苏民科企证字第 EC20150425 号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5/6	五年
3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0586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8/13	五年
31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134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1/9	五年
32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135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1/9	五年
3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167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1/9	五年
3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168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1/9	五年
35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264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1/9	五年
36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265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1/9	五年
37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336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38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337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39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684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40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	2012/12/14	五年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DGY-2012-E16 85	化委员会		
41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16 86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42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20 55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43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20 56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4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苏 DGY-2012-E20 57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 化委员会	2012/12/14	五年
45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 保护备案证明	32050099001-1 50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安部	2015/4/24	-
46	信息系统安全等级 保护备案证明	32050099001-1 50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 安部	2015/4/24	-
47	CMMI3 软件开发 能力成熟度认证证 书	1201028-03	卡耐基梅隆大学 软件工程研究所	2015/5/13	2018/5/13
48	江苏省信用服务机 构备案证书	JS050102001	苏州市社会信用体 系建设工作办公室	2015/6/9	-
49	江苏中集公共资源 电子交易平台工程 技术研究中心	-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4	-
50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 企业	143205Y4KJQY 000196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4/12/31	-
51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苏高新区 (2015) 010 号	苏州市虎丘区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15/6/15	-

注：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增值电信业务--苏付通对账平台业务，经查询相关法律法规、走访中国人民银行苏州分行，无法确认是否必须办理《支付业务许可证》。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于 2016 年 2 月着手关闭苏付通对账平台，并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全面关闭该平台业务，相关公告已在公司网站披露。苏付通对账平台业务 2014 年、2015 年产生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508,722.42 元、233,869.01 元，占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仅为 2.77%、0.64%。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子方作出承诺，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全面关闭苏付通业务，不再提供新用户绑定苏付通业务，公司原有银行账户不再接收并监管投标报名费、标书费等业务。苏付通业务的关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若因此业务的关闭使公司受到第三人追诉，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若公司因曾开展苏付通业务而受到相关部门的处罚，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损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全面关闭苏付通业务，不再提供新用户绑定苏付通业务，公司原有银行账户不再接收并监管投标报名费、标书费等业务。

（四）主要固定资产

1、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公司主要固定资产采取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5.00	4.00	23.75
电子设备	5.00	3.00	31.67

2、固定资产折旧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240,450.55	141,739.92	98,710.63	41.05

运输设备	610,600.00	390,070.00	220,530.00	36.12
电子设备	656,966.47	521,116.40	135,850.07	20.68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

（五）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房屋租赁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 ²)	租金 (元)	租赁期限	备注
中集有限	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901、903 间	442	46,410 元/季	2015 年 4 月 1 日-2016 年 3 月 31 日	物业管理费为 26,520/季
中集科技	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901、903 间	442	46,410 元/季	2016 年 4 月 1 日-2017 年 3 月 31 日	物业管理费为 26,520 元/季
中集科技	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 209 号 3 号楼 905、907 间	390	40,950 元/季	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物业管理费为 23,400 元/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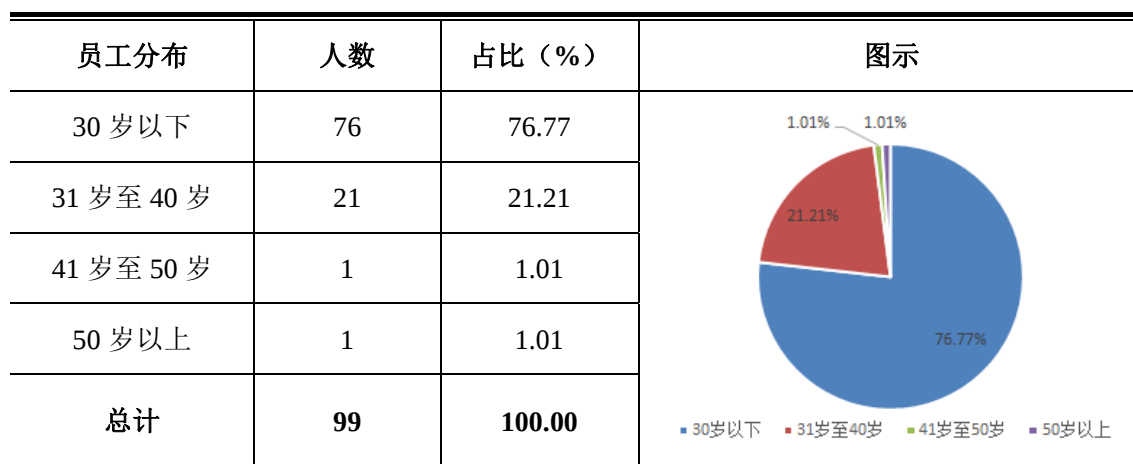
公司租赁房产取得方式合法、房屋权属清晰，不存在因权属不清而导致的搬迁风险。以上出租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租赁价格公允。

（六）公司员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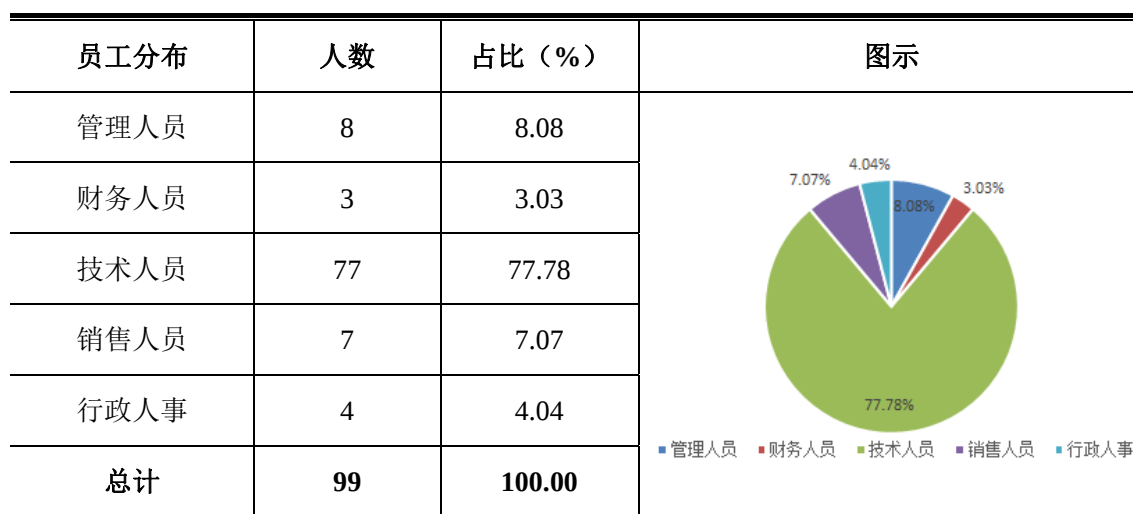
1、员工总体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99 人，公司依法为 91 名在册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费用，8 名员工未缴纳社保，其中 1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员工，7 名员工为试用期员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上述 7 名员工补交社会保险费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依法为 91 名在册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其中 1 名员工为退休返聘员工，7 名员工为试用期员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为上述 7 人补交住房公积金。公司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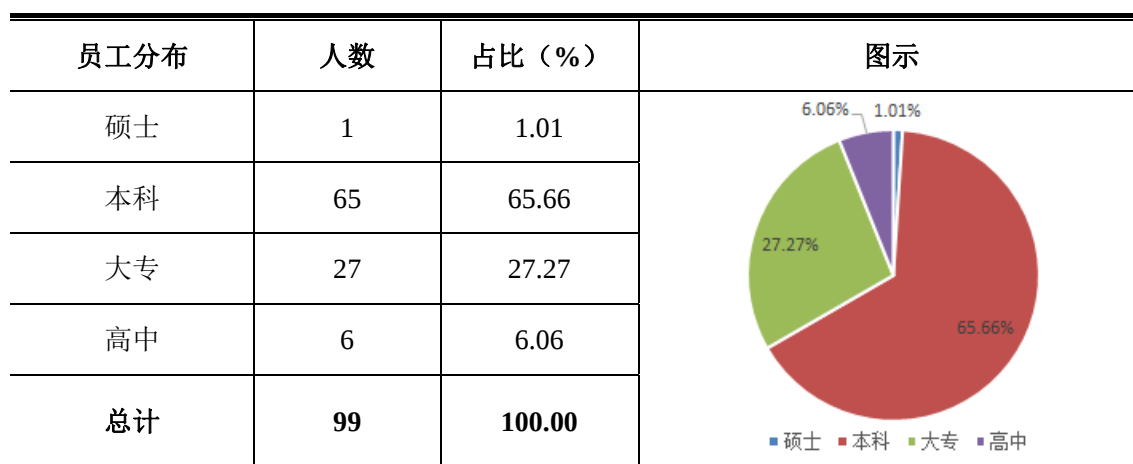
（1）按年龄划分



(2) 按岗位划分



(3) 按教育程度划分



2、核心技术人员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情况

公司现有 3 名核心技术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①韩玉，男，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2010年6月至2012年9月任快钱（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高级 java 工程师；2012年9月至2013年6月任宝付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架构师；2013年6月至2014年6月任载信软件(上海)有限公司架构师；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中集有限架构主管；2014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中集有限技术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技术总监。

②沈立新，男，198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6月至2012年7月任苏州工业园区百达通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服务部系统工程师；2012年7月至2014年4月任中集有限综合行政处系统工程师；2014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中集有限综合行政处运维主管；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中集有限运维部运维总监；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运维部运维总监。

③张晓艳，女，1984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年12月至2011年10月任易程（苏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统测试部系统测试工程师；2011年10月至2013年7月任苏州智通新技术有限公司研发部/测试研究室测试工程师；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中集有限技术部门测试工程师；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中集有限质量部门质量工程师；2015年12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质量部门质量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为稳定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①公司与核心业务人员都签订了长期劳动合同，依法约定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从制度上保证核心人员的稳定；

②公司在不断完善对核心技术人员的激励措施，核心技术人员都能享受到公司的基本薪酬、年度绩效奖金和岗位津贴和富有弹性的福利，部分核心技术人员未来还能通过员工持股平台享受公司的股权激励政策；

③公司努力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提高公司员工的责任感、归属感和工作的激情。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4）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的重大变化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5) 核心技术人员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关于竞业禁止的声明》，其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曾与其他公司、企业签订竞业禁止协议，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约定、法律约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若因此造成公司损失，由本人承担。”

(七) 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质量标准

1、环境保护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管理名录所指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酿造、造纸、发酵、）、纺织、制革共14个行业大类。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因此，公司不在《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南（征求意见稿）》所列重污染行业之列，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不涉及污染物的排放，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公司日常运营不存在环保违法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不涉及办理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相关手续。

2、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类型，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不涉及安全生产许可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日常业务环节不主要涉及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事项，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等情况。

3、质量标准

在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业务的质量标准除了满足行业的基本质量标准规范外，主要是满足与具体客户签订合同里的标准。公司一贯注重产品质量，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产品符合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

根据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的证明以及律师的核查，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按照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生产、经营，其生产、经营的产品符合法律、法规关于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标准的要求，不存在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服务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大数据中心业务	22,091,141.03	60.69	8,065,562.60	43.94
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	6,704,751.96	18.42	1,957,923.01	10.67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7,372,222.14	20.25	7,824,786.33	42.62
增值电信业务	233,869.01	0.64	508,722.42	2.77
合计	36,401,984.14	100.00	18,356,994.36	100.00

（二）报告期主要客户情况

2015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业务类型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6,670,940.08	18.33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28,939.90	16.84	大数据中心业务
济南科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37,735.85	11.09	大数据中心业务
江苏风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709,000.00	7.44	大数据中心业务
山东红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6.87	大数据中心业务
合计	22,046,615.83	60.56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业务类型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7,824,786.33	42.63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378,506.00	18.40	大数据中心业务
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268,000.00	12.35	大数据中心业务
苏州市旅游局	1,460,200.00	7.95	大数据中心业务
太仓市城市管理局	559,170.00	3.05	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
合计	15,490,662.33	84.39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况。

（三）报告期主要供应商情况

2015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业务类型
昆山中创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6,987,000.00	33.80	服务费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5,130,674.00	24.82	货款
苏州聚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722,293.00	18.00	货款
山东众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43,000.00	14.72	服务费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苏州 分公司	711,000.00	3.44	服务费
合计	19,593,967.00	94.78	

2014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	业务类型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4,831,400.00	51.65	货款
苏州聚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447,707.00	26.17	货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苏州 分公司	948,000.00	10.13	服务费
江苏耘和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581,523.00	6.22	货款
上海柯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	1.57	货款
合计	8,955,630.00	95.73	

公司近两年前五名供应商有所区别，这在一定程度上说明公司并不存在严重依赖特定供应商或供应商集中的问题。公司的上游供应商市场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公司每年都会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供应商提供产品的质量和稳定性、更换新供应商的成本等几方面去选择供应商进行采购，所以公司对供应商不存在严重依赖性。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100 万元以上）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日期	履行情况
1	张家港市经济和 信息化委员会	张家港市经济和信息化 委员会公共信用信息服 务平台建设	1,038,000	2014.5.28	履行完毕
2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人口基础信息库 二期软件开发	4,140,066	2014.7.8	正在履行
3	苏州企业征信服务 有限公司	苏州市企业征信业务系 统建设项目	1,445,000	2014.8.4	正在履行
4	太仓市城市管理局	数字物业管理系统技术 开发（委托）	1,863,900	2014.10.1	履行完毕
5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 医院	平江新院机房设备、材 料	11,150,000	2014.10.28	正在履行
6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 医院	平江新院机房网路设备	8,300,000	2014.10.28	正在履行
7	苏州市电化教育馆	苏州市教育信息资源基 础数据库建设项目	2,560,000	2014.12.22	履行完毕
8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 股份有限公司	农银金融租赁业务系统 开发服务项目合同书	1,680,000	2015.3.2	正在履行
9	江苏风云科技服务 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社会信用 信息平台建设项目政府 采购合同书	3,010,000	2015.3.24	正在履行
10	济南科正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租赁业务系统项目/验 收报告	4,280,000	2015.4.1	正在履行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11	山东中创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金融租赁业务系统开发服务项目合同书	1,420,000	2015.6.5	正在履行
12	山东红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整合风险管理系统项目/验收报告	2,650,000	2015.6.5	正在履行
13	昆山市信息中心	昆山市人口基础信息库项目软件开发服务	1,788,000	2015.8.4	正在履行
14	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政府采购合同	2,180,000	2015.8.21	正在履行
15	苏州市财政局	苏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1,761,000	2015.9.8	正在履行
16	张家港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张家港公共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二期）	1,096,000	2015.10.26	正在履行
17	苏州市公安局	购销合同/苏州市人口库融合应用与信息惠民服务平台(人口库三期)/中标通知书/已备案	1,802,000	2015.12.1	正在履行
18	苏州市公安局	购销合同/数据资源管理服务平台二期	1,050,000	2015.12.1	正在履行

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一般都有维保期限,即项目交付后公司仍然有义务为客户提供软硬件的维护服务,维保期限一般在 1-3 年,所以存在部分 2014 年销售合同的履约状态仍是正在履行。

2、重大采购合同（100 万元以上）

序号	合同相对方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元)	合同日期	合同履行情况
1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附一院平江新院机房设备采购合同/补充协议	9,777,748	2014.11.2	正在履行
2	苏州聚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苏大附一平江新院设备采购	6,170,000	2014.11.11	正在履行

3	山东众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人员服务外包合作协议书	3,043,000	2015.2.15	履行完毕
4	昆山中创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企业及个人社会信用监管平台	3,500,000	2015.10.3	正在履行
5	昆山中创软件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合同/信用数据评价模型系统	3,430,000	2015.10.15	正在履行

公司2014年的采购合同之所以仍正在履约,原因是合同约定了免费维保期限,即在合同中双方约定供应商需提供自软硬件最后验收结束起为期1-3年不等的免费维保服务,所以合同仍正在履约。

3、租赁合同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地址	租赁面积 (m²)	租金 (元)	租赁期限	备注
中集有限	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209号3号楼901、903间	442	46,410 元/季	2015年4月1日-2016年3月31日	物业管理费为26,520/季
中集科技	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209号3号楼901、903间	442	46,410 元/季	自2016年4月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止	物业管理费为26,520元/季
中集科技	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竹园路209号3号楼905、907间	390	40,950 元/季	自2016年2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物业管理费为23,400元/季

公司与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租赁合同期限均为一年,期满续签。公司在2016年期满时,将会与苏州创业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续签,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公司的主要客户是政府企事业单位,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业务,

公司的技术团队会根据客户的需求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并会根据解决方案的内容采购配套的硬件进行销售。公司通过提供技术开发和服务、硬件销售取得营业收入，以及提供平台使用取得增值电信业务收入。

（一）销售模式

公司业务面向的主要是政府企事业单位，公司获取业务的方式主要是通过招投标方式和商务谈判获得。

招投标流程主要是：销售部获取招投标信息->事业部立项->公司审批通过后指定方案和标书->投标->中标后签订销售合同。

商务谈判流程主要是：与潜在客户接触->了解客户具体需求->出具解决方案->洽谈沟通并修改方案->签订销售合同。

（二）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产品和服务主要包括基础平台、服务器、处理器等各种内网外网硬件产品以及软件外包商服务。公司的硬件采购完全是基于给客户的解决方案，所以公司的硬件采购需要保证产品质量。公司采购软件外包商服务是由于公司近年的项目数量快速增长，公司结合综合成本考虑的结果。

公司建立了合格供应商名录，并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性能价格比、售后服务能力和现有合作状况等，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公司在近些年的业务开展中，始终是根据客户需求选择最合适的供应商，并不完全局限于现有合作商，此外，公司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在同等条件下会优先选择之前经常合作的供应商。

（三）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专门的副总经理负责与软件开发框架、组件、数据处理模块、系统、数据资源管理工具有关的技术工具或数据管理工具系统或产品，建立共识品牌，进行宏观业务咨询和设计。公司将技术放在与战略相等的地位，时刻关注对现有

技术的管理和新技术的探索上。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具体研发内容为基础技术的研发、具体应用框架的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等。公司根据对城市信息化发展趋势的理解，一方面结合已有业务进行研发创新，另一方面基于未来技术的流行趋势和应用场景进行创新。

（四）盈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于四方面：一是提供数据规划、资源管理、数据采集、处理、建模、集群运算等解决方案以及软件工具产品等大数据中心业务获得收入；二是根据各行业信息化管理需求，结合自主研发的新技术，为客户提供行业软件解决方案等技术开发和服务获得收入；三是在提供技术开发与服务过程中，客户有硬件需求时公司会根据客户的需求采购合适的硬件进行定向销售；四是公司为特定客户开发针对特定业务的对账结算平台后，根据最终使用情况按次收取费用获取收入。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0 软件开发”。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所处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I6510 软件开发”。。

2、行业与行业上下游的关系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企业成长、技术进步和市场拓展都与上下游行业有着密切的联系。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本行业上游行业为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设备制造业，其产业特点为：上游市场为开放市场，计算机、网络设备等硬件产品供应充足，厂商间竞争充分，产品替代性强；技术更新快，产品生命周期短，价格变动大；高端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主要由外商提供，且价格较高。上游行业的技术进步、新产品的价格下降均将对发行人主营业务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有利于发行人改进技术研发手段、完善产品性能、提高工程实施效率。此外，上游行业竞争充分、供应充足、价格稳定，可以广泛地选择和比较供应商来满足自身的采购需求，对上游行业不存在依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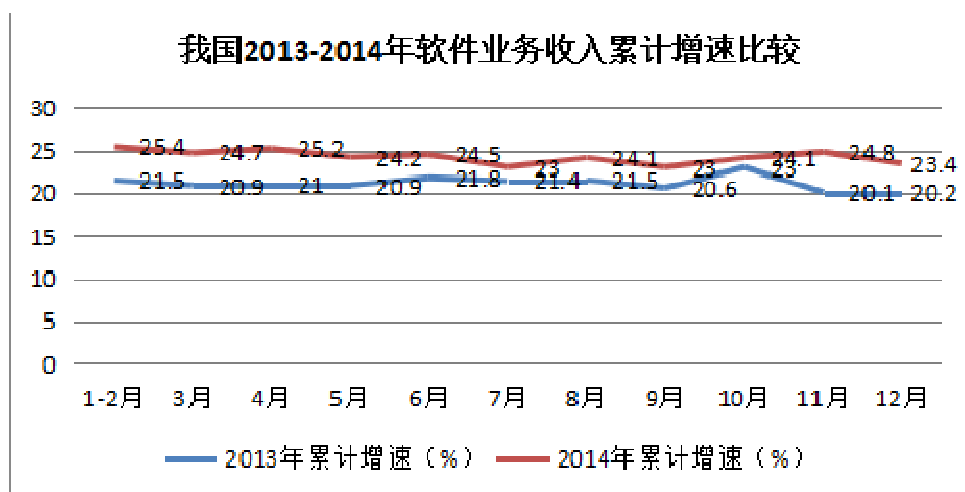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本行业的下游为电子政务等领域信息化系统开发与服务密切相关的用户，主要包括：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以及医院、银行等有信息化建设需求的部门。随着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推进，需求和投入不断加大，软件业的应用范围将不断拓展，用户规模将日益增长，从而将对本行业发展带来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市场规模情况

1、行业总体规模

根据《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一五”期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持续快速发展，年均增速达 28.30%。进入“十二五”以后，我国软件产业总体依然保持平稳较快的发展，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我国软件产业分别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2.5 万亿元、3.06 万亿元和 3.72 万亿元，同比增长分别为 28.50%和 23.4%和 20.2%。其中，2014 年 1-12 月快报数据显示，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72 万，增速比 2013 年下降 3.2 个百分点，月度累计增速稳定在 20%-22%之间，一至四季度增速分别为 20.9%、22.6%、18.5%和 19.1%，全年发展呈稳中有降趋势。



注：数据来源于工信部

2014年，我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产业中，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收入增速快于电子信息制造业 10 多个百分点，软件业比重达到 26.6%，比上年提高 1.6 个百分点，比“十一五”末提高 9.1 个百分点，对传统制造业的渗透带动作用进一步增强。

随着我国软件业的崛起，世界对我国软件的认可度也逐渐提升。以中兴、华为为代表的企业在中国软件领域也占有了一定份额。2014年，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实现出口 545 亿美元，同比增长 15.5%，比上年下降 3.5 个百分点。其中嵌入式系统软件出口和外包服务出口增长平稳，同比增长 11.1 %和 14.9 %，分别比上年提高 8.9 和 1 个百分点。



2014 年我国软件业出口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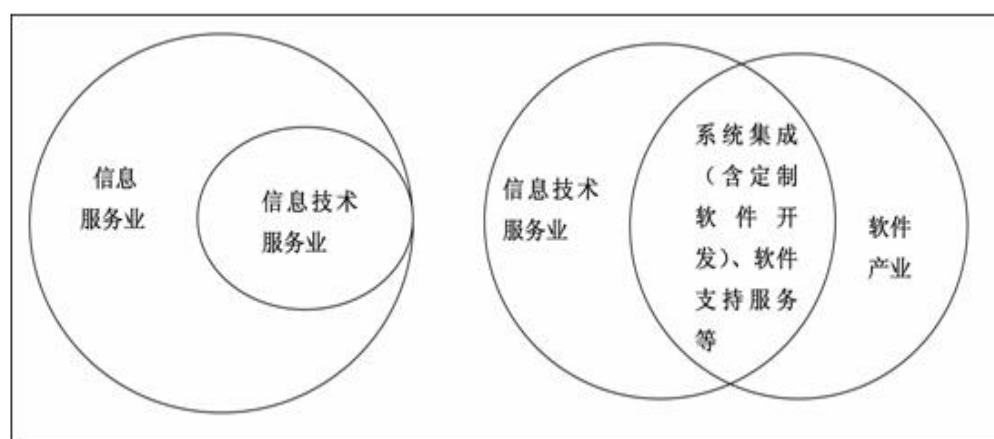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2014 年电子信息产业统计公报》

2、我国软件业的细分发展

软件产业细分领域较多，主要包括软件产品和软件服务两大部分。软件产品

从应用级别可以分为系统软件、中间件和应用软件三大类；软件服务主要包括信息系统实施与集成、应用软件服务、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数据中心与资源外包、数据加工与处理、信息系统咨询、信息系统工程等。

根据工部信标准，我国软件产业收入构成中包括软件技术服务(含软件外包服务)、软件产品、系统集成、嵌入式系统软件、IC 设计。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包含一部分软件系统集成和软件服务，但不包括软件产品，也不完全包含软件技术服务。目前，国际、国内各方面对信息服务业的说法并不完全一致，按照工信部的定义，将其分为三个组成部分，第一部分是信息传输服务业，第二部分是信息技术服务业，包括系统集成，也包括软件，第三部分是信息内容服务业，即数字内容服务业。下图显示了信息技术服务业与软件产业的关系。



2014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运营类服务收入分别增长 22.5%和 22.1%，增速高出全行业平均水平 2.3 和 1.9 个百分点；占软件业比重分别达 10.3%和 18.4%，同比提高 0.2 和 0.3 个百分点。

信息系统的集成是建立在系统软件、中间件和应用软件等基础软件上，所以基础软件的发展水平能够反应整个国家信息化建设的水平。因此，随着国家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深入，政府和各行业加快信息化建设步伐所带动的采购需求，从中央到地方，从国企到私企，都有明显的投资应用需求。大数据时代的来临，各行各业都产生了相应的应用需求。数据库更是成为电子政务和各行各业领域炙手可热的成熟应用需求软件。数据管理用以建设智慧城市，开发相应产品及解决方案，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引领信息技术应用。

从上述数据可知，我国软件行业仍处于发展阶段，尽管近些年增速有所放缓，但总体规模仍呈现稳步增长的趋势。根据中国行业研究网的报道，“十二五”时期，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由于人才匮乏和技术创新缓慢，国外大企业凭借雄厚的资本、技术、人才和创新不断占领国内行业高端环节的市场份额。目前我国软件行业的企业总体还处于规模不大、创新有待加强、核心人才匮乏、自主知识产权逐渐完善的阶段。随着国家不断出台针对软件行业的优惠政策和鼓励措施，未来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竞争力将逐步提高。

（三）行业监管体制与政策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属于软件与信息服务行业。软件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包括：提出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订并组织实施软件、系统集成及服务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推动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推进高新技术与传统工业改造结合，推进军民结合、寓军于民，促进工业由大变强，加快推进国家信息化建设。

行业内部自律机构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2）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对软件企业实行认证制度，对软件产品、软件著作权实行登记制度，即“双软认证”。根据《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管理全国软件企业的认定工作。省级工业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软件企业认定和年审工作，并颁发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根据《软件产品管理办法》，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全国软件产品的管理。经审查合格的软件产品由省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批准，核发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我国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监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 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时间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3 年	《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工信部联软[2013]64 号	确定了软件企业的认定条件和程序，提出了对软件行业的规范要求，并提出了监督管理的办法。
2	2009 年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工信部令第 9 号	完善了软件产品的认证和登记办法，加强了对软件产品在销售环节上的监管。
3	2002 年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339 号	对鼓励我国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和应用、促进软件产业和国民经济信息化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4	2000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主席令 9 届第 21 号	规范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投标、开标、评标、中标以及相关法律责任做了规定。
5	2000 年	《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信部联产[2000]968 号）和《软件产品管理办法》（信息产业部令第 5 号）	指定了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的认证、登记办法，建立了以软件行业协会为执行单位；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和税务部门为监督审批单位的双软认定机制。
6	-	《行政许可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监察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	这些法律法规为电子政府的发展提供了系统性的法律法规依据。

(2) 行业政策

序号	时间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1	2015 年	《关于运用大数据加强市场主体服务和监管的若干意见》	推进各级政府加大信息公开和数据开放力度，大力推进市场主体信息公示，推进政府内部信息交换共享；同时，要求各级政府提高运用大数据能力，并尝试向社会力量购买大数据资源和技术服务。
2	2015 年	《国务院发布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	加快互联网与政府公共服务体系的深度融合，推动公共数据资源开放，促进公共服务创新供给和服务

		导意见》	资源整合，构建面向公众的一体化在线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推进政务新媒体发展建设，加强政府与公众的沟通交流，提高政府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和公共政策制定的响应速度，提升政府科学决策能力和社会治理水平，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利用大数据分析手段，提升各级政府的社会治理能力。
3	2014 年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	利用 5 年左右时间，统一规范的国家电子政务网络全面建成；网络信息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信息共享、业务协同和数据开放水平大幅提升；服务政府决策和管理的信息化能力明显提高；政府公共服务网上运行全面普及；电子政务协调发展环境更加优化。经过努力，电子政务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
4	2013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信息化发展规划》的通知（工信部规〔2013〕362 号）	促进工业领域信息化深度应用、全面深化电子政务应用、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等十二项主要任务和发展重点。
5	2013 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加强和完善国家电子政务工程建设管理的意见》（发改高技〔2013〕266 号）	统筹推进电子政务共建项目的建设；充分重视电子政务项目的需求分析；大力推进跨部门信息共享；加强电子政务项目的质量管理；推动电子政务项目建设改革创新。
6	2012 年	《国家电子政务“十二五”规划》	“十二五”期间，电子政务全面支撑政务部门履行职责，满足公共服务、社会管理、市场监管和宏观调控各项政务目标的需要，促进行政体制改革和服务型政府建设的作用更加显著。
7	2012 年	《“十二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发改高技〔2012〕1202 号）	到“十二五”期末，形成统一完整的国家电子政务网络，基本建成覆盖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领域的重要政务信息系统。

8	2011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加快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发展和提升软件产业。大力推进国家电子政务网络建设，整合提升政府公共服务和管理能力。
9	2011 年	《国家电子政务“十二五”发展规划》（工信部规〔2011〕567 号）	“十二五”期间，电子政务全面支撑政务部门履行职责，满足公共服务、社会管理、市场监管和宏观调控各项政务目标的需要，促进行政体制改革和服务型政府建设的作用更加显著。
10	2011 年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	继续实施国发 18 号文件明确的政策，并继续从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保护、市场管理等方面为软件产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11	2008 年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	对于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继续给予鼓励发展的优惠政策。
12	2006 年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指出要“增强政府公共服务能力”，使电子政务应用和服务体系日臻完善，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密切结合，网络化公共服务能力显著增强。
13	2006 年	《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提出了逐步实现信息产业科技的整体性突破和跨越式发展的指导思想，并明确了发展目标、发展重点和保障措施。

（四）行业基本情况分析

1、行业特点

（1）依赖性

客户对于软件产品和服务有依赖性，且通常转换软件需要学习成本，因此除非功能差距悬殊，足以吸引客户转换，否则客户对同一类型的产品不会轻易更换。取得市场先机者，以技术或服务优势能够暂时锁住客户的忠诚度，专注扩大市场，等到客户基础稳固，提高竞争者的转换成本后，再计划取得高利润。

（2）区域性

无论是应用软件开发、系统平台建设，还是海量数据电子化转换、基础数据库的建设等，都需要资金的支持，但目前除发达地区的地方财政在信息化方面的投入可观，其他地区均无法系统地组织大规模的信息资源建设和信息化基础建设。因此，信息化建设总体呈现出地区发展不平衡的区域性特征。

（3）季节性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因下游客户主要为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其采购习惯具有一定的季节性特征。通常，此类客户采取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具体而言，此类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基本都是通过政府采购以招投标形式进行，其采购特点是上年年底或当年年初制定预算，至当年 4-5 月份由中央或地方财政资金开始陆续拨付，之后启动招投标流程，其签单和付款的高峰均是每年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行业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特征。

2、行业准入壁垒

（1）市场准入壁垒

在电子政务系统建设方面实行准入制度，以保证建设管理工作的有序进行。为防范风险，政务部门在招标时，大多对投标企业设立了资格门槛。一般要求投标单位具有成熟产品和典型成功案例。部分甚至要求投标企业同时拥有“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软件企业认定证书”，并要求企业技术人员具备较高的资质水平，能及时提供现场服务。因此，业主和中标单位往往能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实现系统的持续升级发展。

（2）人才壁垒

无论是电子政务还是各行业领域的信息化建设都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需要大量既精通行业业务知识又熟练掌握计算机前沿技术的复合型高端人才。此外，成功的企业还需要具有丰富的软件开发经验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的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对客户所在行业业务规则、业务特征具有深刻理解和经验积累，具备很强的市场开拓能力，这对软件开发和服务企业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高水平人才团队的培养和建设成为重要的行业壁垒。

（3）技术壁垒

电子政务和各行业领域的信息化建设关系着社会经济、民生的安全和稳定，对于该领域的信息化建设要求极高，相关解决方案的形成过程非常复杂，周期也比较长。首先，只有通过对相关领域的业务进行长时间的了解和深入研究才能形成明确的需求，开发出适合行业管理需要的软件系统；在软件投入使用后，需要较长时间的实际运行和不断调整修改才能成为较为稳定实用的系统，同时需要有优质的客户在使用中不断提出改进意见和新的管理需求，才能保证软件产品的先进性和实用性，从而最终形成扩展性强，灵活、成熟、先进的产品。行业内起步早、发展时间长、技术领先、产品成熟、团队经验丰富、客户资源丰富、用户基础好的企业具有先发优势，在取得较高利润水平的同时，可以保证对研发和客户维系的持续投入，产品更新换代能力强，能够及时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推出新产品。技术水平的提升，也提高了行业进入门槛，避免了恶性竞争，有利于行业的健康发展。

（4）经验壁垒

信息化系统开发与服务业务具有鲜明的行业特点。随着各行业自身法律法规的不断完善，国内已经形成了一整套行业规范和标准，同时，新的行业规范的不间断出台，研究、熟悉直至精通这些业务标准和规范需要一个相当长的过程。只有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才能深入了解客户的需求、准确把握市场的发展方向，研发出符合国家标准和行业规范、贴近客户需求的软件产品，并且有能力不断提炼、改进、完善产品，提高产品的复用率，降低项目的开发成本，实现项目的快速开发，极大地提高市场竞争力。行业后进入者欲获得市场对其产品和服务的认可，需经过较长时间的经验积累过程。

3、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良好的国家产业政策

软件产业属于我国政府大力扶持和鼓励发展的战略新兴行业。近年为促进我国软件产业发展，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对软件产业给予重点扶持。中央不仅提供重大专项资金支持，促进多元化和多渠道投融资机制的建立，更是积极引导地方政府、企业、金融机构以及社会资金的投入。近年来国务院、工信部等部门相继发布了多项对软件产业的扶持政策，如《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

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十二五”国家政务信息化工程建设规划》《国家电子政务发展十二五规划》等。各部委以及各地政府随之而上，纷纷出台加快建设电子政务以及行业信息化建设的规划、政策的文件。促进信息化的整体思路，不仅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同时有力的促进了各行业传统的管理模式，降低了各行业运营成本，有助于提高工作效率与收益，提高服务质量。

②软件国产化的潮流

2014年2月27日，中央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正式成立，由习近平总书记担任组长，李克强、刘云山任副组长，彰显出国家在保障网络安全，推动信息化发展的决心。出于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的需要，软件国产化将成为为我国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中一项长期而艰巨的战略任务。因此，自主安全可靠的国产化软件如数据库、中间件、应用系统等国产化软件在电子政务领域以及医院、银行等民生行业领域的优势十分明显。

③新技术带来的发展空间

新的信息技术的应用不断创造出新的产业形式，从而催生和引领新兴服务业的发展。网络技术、数据库技术和数据存储技术等各种信息技术的迅猛发展，为各行业领域信息化建设的技术开发利用创造了技术条件。随着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新兴技术的发展，将有力的推动行业新一阶段的信息化发展。如云计算可实现不同领域信息库之间，以及数据信息库之间的沟通，最大限度地保持信息资源的完整性，大大提高了追溯完整信息全面性。通过将基于云计算技术的开放性架构引入信息化领域，不仅可以实现异构系统、设备的无缝接入，同时可全面整合系统网络和硬件设备资源，通过虚拟化方式共享资源，实现计算和存储的按需动态部署、动态优化和动态收回。新的细分行业不断衍生，软件企业创新发展、跨越发展的机遇将会不断出现。

④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信息化的发展，优化了业务流程，改善了业务关系，降低了运营成本，提高了业务人员的工作效率，拓展了各行业的资源和服务范围。在用户刚性需求和国家产业政策的双重刺激下，电子政务市场和各行业领域定制化需求快速增长。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兴信息技术的快速发展推动了服务模式和管理模式的转变，业主可以根据自身情况“按需定制”相关信息化软件，也可以“按需定租”相关

成熟应用软件。既可以选择投资购置软件满足业主个性化需求，也可以选择租赁模式节省相应的成本和维护费用。

（2）不利因素

①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规模相对较小。

目前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仍属于新兴产业，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产业占电子信息产业的比重仍很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的规模还相对较小。根据国际著名市场调研机构 IDC 发布的数据，美国软件产业业务收入占信息产业的比重约为 72%，其他发达国家这一比例也都大致在 50%~70%之间但我国目前这一比重仅为 18%。虽然国内软件业实力已明显提升，但与先进国家相比仍有较大差距。据工信部最新公布的 2011 年中国软件业务收入百强名单，软件业务收入超 100 亿元企业数达到 4 家，百家企业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3135 亿元，增长 28%，华为以 827 亿元收入居首，中兴其次，为 380.8 亿元，其它超过百亿的还有神州数码：197 亿元；而在国内软件业名头较响的东软和用友分别只有 47 亿元和 29 亿。相较而言，2010 财年仅美国微软公司一家收入就已达到 625 亿美元，净利 188 亿美元。

②人才匮乏导致行业综合竞争力较弱。

经过多年发展，国产自主品牌已经逐步渗入 IT 产业链的每一个环节上，比如服务器有曙光、浪潮等，操作系统有红旗等，办公软件有金山等，数据库有达梦等，还有中间件、应用软件、安全软件等方面的品牌，但目前我国自主软件的应用广度和深度都不够。据 IDC 发布的《软件商成长路线图》显示，近 70%的中国软件开发商竞争力不足，目前国产软件在中国软件市场中所占的份额仅约为 35%，与 IBM、微软、Oracle 等国际厂商相比，中国软件企业在自主创新研发、品牌建设等综合方面差距仍然很大，综合型、创新型人才的培养成为产业面临的新课题。我国服务外包行业正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业务增量为每年 20%~30%。据预测，到 2015 年，中国服务外包直接就业机会将达到 270 万个，间接就业机会和相关就业达 840 万个。但与此相反的是，由于所需的人才与学校培养出来的人才之间存在巨大的差别，企业只能选择培养符合自身要求的人才，往往由于培养周期过长、培养成本较高及人才流失风险等因素严重阻碍企业的快速发展。

③企业诚信经营管理方面仍存在不足。

随着软件行业服务化趋势的逐渐深入，客户日益重视软件提供商的品牌形象及口碑积累，以诚信体系为核心的品牌建设显得尤为重要。以美国上市的国内软件企业东南融通公司为例，2011年4月底，东南融通被美国民间研究机构 Citron 质疑财务造假，并在5月17日遭到紧急停牌，近期，纽约证券交易委员会明确表明东南融通不再符合上市标准，并已经启动东南融通的退市程序。此外，7月23日，中国另外一家软件公司中华网软件（CDC 软件）也宣布收到纳斯达克警告，原因是没有按时提交截止2010年12月31日年报的审计报告，违反了纳斯达克挂牌条件，事件折射了国内软件企业在诚信经营方面的缺失，不仅影响到企业的市场销售及资本市场运作，甚至会影响到企业及行业品牌声誉度，不利于未来发展。

④各地区行业发展不平衡导致恶性竞争

我国信息化市场虽然增长势头良好，处于逐步成熟的阶段，但相关行业标准还处于不断建立健全过程中。另外，受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的影响，各地财政在信息化投入有显著差距，不同区域企业对信息化建设的认识和经验积累也千差万别，客观上为低价恶性竞争、盗版、地方保护等不规范的市场竞争行为提供了土壤，影响了行业的健康发展。

（五）行业风险与公司竞争情况

1、行业基本风险

（1）政策风险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规定，对企业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有一定的增值税税收优惠，2008年《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2011年《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激励软件产品和集成电路产品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等政策都进一步肯定或加强了软件企业增值税和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同时，《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如果国家对软件行业实施的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发生了不利变化，公司的税负水平将提高，影响企业的净利润，因此存在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2）技术风险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典型的高新技术行业，城市信息化等业务因涉及到政府部门的工作，产品研发所涉及的技术领域要求更高、保密程度高、进入门槛高，行业企业存在因研发资金投入不足、市场需求预测偏差、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或新技术开发失败的风险，其后果将导致相关技术研发失败或产品不符合市场需求，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3）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软件产品存在易复制的特点，又加上我国目前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立法与执法还无法达到发达国家的水平，民众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还相对淡薄，盗版软件问题还始终存在，企业如果不能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对自主创新知识产权产品的保护，将面临知识产权受侵害的风险。

（4）市场风险

软件行业市场竞争激烈，一方面市场上公司数量较多，除创业软件、太极股份、中国软件、浪潮软件等上市公司外，还有许多非上市公司参与市场竞争，另一方面，现有企业区域性明显，市场开拓困难。面对迅速变化的客户需求，如果软件企业不能不断的开发新产品和有效地拓展市场以适应市场竞争，应对新的客户需求，则企业将面临产销率和盈利能力下降等问题，对未来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公司目前的客户主要是银行、医院以及政府部门等政府企事业单位，政府企事业单位在招标时，一般要求投标单位具有成熟产品和成功案例，甚至要求投标企业满足一定资质，公司多年来在多个行业解决方案上拥有成熟的技术和成功案例，并且企业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和软件企业认定证书等多项资质，这是体现公司市场竞争地位的标准之一。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集中在苏州区域，公司在苏州市场耕耘多年，与企事业单位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目前整个软件市场充分竞争，行业集中度较低，虽然公司在苏州市场上具有良好的口碑，但公司占整个行业的市场份额仍然很小，有待增长。

通过公开渠道的信息查询，目前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1）金蝶中间件公司

金蝶中间件公司是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旗下企业，成立于 2000 年 7 月，总部位于深圳，是一家专门从事中间件技术开发和销售的公司。在金蝶集团的品牌影响力下，金蝶中间件在国内已经拥有一定的知名度，在电子政务和各行业领域拥有一定份额。

（2）中创中间件公司

中创中间件公司是中创软件旗下的公司，是一家专门从事中间件产品研发和推广的企业。主要系列产品包括对象中间件 inforBus、应用服务器 inforWeb，以及套件化打包的 inforSuite 系列产品，inforGuard 等网络安全产品。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在金融、交通和电子政务领域也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3）东方通科技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自成立以来，东方通科技一直从事中间件软件的专业厂商，是中国中间件领域的开拓者和领导者。根据赛迪顾问、计世资讯等权威咨询机构的市场分析报告，东方通科技在国内中间件市场占有率上达到了 17.9%，名列本土企业首位。

（4）中国软件与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中国软件成立于 1994 年 3 月，注册资金为 49456.2782 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包括：自主软件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及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中国软件是原国家计委批准的三大软件基地中的北方软件基地，国家 863 成果产业化基地；连续多年被评定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5）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太极股份成立于 1987 年 10 月，注册资本 41559.7227 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为 IT 咨询、行业解决方案与服务、IT 产品增值服务、IT 基础设施服务。太极股份是我国重大信息系统总体设计和工程建设的主要承担者，是国家电子政务政策和相关标准制定的倡导者与积极参与者。

（6）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南威软件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南威软件主营业务为以解决方案的方式向客户提供软件产品、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建立满

足客户工作需求的应用系统。分为电子政务主要应用系统、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系统、行业应用支撑系统。南威软件拥有 68 项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自主知识产权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网上审批和电子监察系统入选 2008 年度国家火炬计划项目，并双双荣获 2009 年第 13 届中国国际软件博览会金奖，多项研发成果获得了科技进步奖、软件名牌产品认证和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

（7）万达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万达信息成立于 1995 年 11 月，注册资本 50081.4121 万元人民币，万达信息以行业应用软件、专业 IT 服务和系统集成作为三大主营业务，为智慧城市提供整体解决方案。万达信息在软件过程改善能力和项目管理水平上达到国际最高标准，同时自 2002 年评审资质初始以来历年被列为“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自主创新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伊始就把技术创新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石，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研发团队共有 77 人，占员工总数的 77.78%；本科及以上学历 66 人，占比 66.07%。稳定的自主技术创新人才团队，极大推动了公司核心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对行业发展前沿动态的把握，公司取得了一系列的技术创新成果，形成了一定的技术优势。目前，公司获评“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拥有自主软件著作权 36 项。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一贯坚持聚焦核心战略和分阶段目标，对软件基础架构、云数据中心和专业行业业务等领域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客户需求和前沿技术驱动的创新，使公司始终处于行业前沿，引领行业的发展。

（2）成功的产品和解决方案优势

经过多年的持续稳步发展，公司在公共资源领域的信息化系统开发与服务，向客户提供信息化系统规划咨询、软硬件产品开发、运行维护和推广等相关整体解决方案，拥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对各行各业客户的特定需求也有了全面的掌握，在政府、住建、旅游、医疗等诸多重要行业领域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经过多年的业务积累并对产品进行持续的完善和升级，有助于公司满足客户不同类别、不同层次、综合性的需求，有助于公司开拓新的市场领域，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客户在选取服务提供商时主要采取公开招标方式，并在招标过程中对服务提供商

的资质、技术与产品开发能力、项目实施经验和业界口碑等方面进行全面、严格的审核。苏州市人口基础信息库项目、苏州园林旅游电子商务平台等成功案例，能够保持长期安全、稳定的运行状态，同时，综合解决方案产品的性价比优势得到了客户的广泛青睐，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3）产品性价比优势

公司的产品以及整体解决方案的销售价格普遍低于国内外同类产品，具有一定的性价比优势。在国内市场、发达地区市场竞争中，相对更低的研究成本和更低的销售价格有助于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建立竞争优势。公司不断引进软件行业内的前沿开发思想、将下游客户的特殊应用需求等融入公司的产品中，推动各产品的升级换代。公司能在解决产品问题时更及时顺捷地提供支持服务，对产品存在的问题进行适应性和针对性修改，并适时地在此基础上研发推出该种产品的升级版本，以更好地满足不同客户的需要。

（4）客户优势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企事业单位，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较小，其信息化投资持续、稳定，能保障公司经营成果的稳定性。此外，公司已在客户之间形成了一定的口碑，通过口口相传使得公司的产品和服务的广度和深度迅速有效扩大。同时，公司的主要客户资金相对充裕，对产品质量的敏感性高于产品价格，稳定性较好。此外，项目投标后，业主和中标单位往往能够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以实现电子政务系统的稳定运行、可靠管理和持续升级扩展，客户群体稳定。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主要客户局限在苏州周边地区

公司的销售网络主要集中于江苏苏州及周遍地区，公司业务的发展面对江苏地区乃至华东很多同行业的竞争，公司需扩大营销网络覆盖范围，构建完善的营销体系，实现对其他区域目标客户的有效覆盖和服务。

（2）缺乏通畅的融资渠道

公司目前尚未进入资本市场，直接融资的渠道没有打开，利用银行贷款能力有限。软件行业正处于持续快速发展阶段，公司发展所需的资金主要依靠自身的业务利润积累，因此资本规模一直相对偏小。如此单一的融资渠道限制了发行人加大研发投入、新项目建设以及扩展销售网络的节奏。另外，扩大公司服务能力、

提高技术水平、拓展营销网络覆盖范围以及通过收购拓展业务领域等均迫切需要资金的支持。

(3) 后备人才储备不足

随着新技术的不断应用，公司在技术水平和产品推广方面储备不足。受知名度、资金等因素限制，公司现有的薪酬和激励机制相对薄弱，除现有技术骨干外，后备人才的缺乏将制约公司的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加快后备人才的培养和储备便显得至关重要和迫在眉睫。

5、公司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 加强业务拓展能力

公司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业务的拓展：①维护已有客户，通过高质量地实施已有项目，获得客户认可和市场口碑，用实力赢得市场份额，并逐步积累项目经验；②加大业务拓展部门的建设，逐步完善公司现有的营销体系；③在稳定扩大苏州市场份额的基础上，逐渐向苏州周边城市进行业务拓展。

(2) 完善人才储备体系

公司目前通过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良好的公司文化氛围、针对核心技术人员的股权激励计划等措施增强员工对公司的忠诚度。此外，公司计划通过校招、猎聘等多种方式招聘不等技能层级的员工，逐步建立完善的人才梯队，保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公司的组织机构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其中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和两名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

1、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

2、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3、监事会议事规则

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创立大会暨 2015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等内容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召集、召开、提案、表决程序等内容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制定的《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监事会行使监督权的内容。

公司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该等规则 and 规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公司治理机构的规范运作

在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有限公司设立有股东会、董事会，未设立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内部构架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进一步细化。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分别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规范。

（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

公司自 2015 年 12 月 2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召开会议 4 次；监事会召开会议 1 次。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继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其勤勉尽责，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2015 年 12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评估：

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

在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等制度文件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索取“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

询的权利。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等内容做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同时，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投资者纠纷解决、关联交易、投资、担保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业务特点，设计与建立了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控制体系。公司能严格按照各项内部规章制度召开会议，各机构、各部门能按照相关规范性文件开展工作，公司治理机制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经查询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平台等信息平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从未受到任何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处罚。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此出具书面声明，郑重承诺：本公司或本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且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业务独立性

1、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公司业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业务和经营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影响其独立自主性的依赖或控制。

2、公司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经营，公司从成立初始即具备了与其经营相关的资产、设施和技术，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进行经营，并且建立健全了企业法人治理机构和内部组织结构，在经营及管理上独立运作。

综上，公司业务独立。

（二）资产独立性

1、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的，其目前的资产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发起人股东向公司缴纳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2、公司合法独立拥有与其经营有关的经营设备、知识产权、办公场所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上述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3、公司资产产权界定清晰，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关联方的资产进行生产和经营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清晰、明确；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立即开始依据法律规定办理资产或权利更名至公司名下的手续，该等变更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不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综上，公司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作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的情形，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设有人力资源部，对员工进行独立的人事管理，职工工资由公司支付。公司根据劳动保障相关法律规定，独立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等。

综上，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1、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2、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聘请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独立核算。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关联企业兼职。

3、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领有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4、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综上，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1、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公司治理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议事规则，运作规范。公司具有健全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有独

立的组织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2、公司根据其自身的经营管理需要以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设立机构部门，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机构混同的情形。

综上，公司机构独立。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程序。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公司重大投资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投资事项的审批制度和决策机制、投资协议的签署与实施流程以及投资项目的监督和管理制度等。

（三）公司委托理财决策和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规定了包含委托理财在内的对外投资事项的决策机制。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委托理财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前有限公司没有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方与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没有履行专门的审批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已在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

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方和关联方关系、关联交易的定义，并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是合法有效的。主要条款如下：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对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程序作出了明确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第十二条：“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十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应当按照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三十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批决定。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第十三条：“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三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零点五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应当按照当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项交易金额不超过三百万元人民币的关联交易由董事长审批决定。”第十四条：“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一千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者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主要股东及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该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中集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中集科技独立经营、自主经营，确保中集科技的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中集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偿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集科技资金，也不要求中集科技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如果中集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中集科技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中集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中集科技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六、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截止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子方除投资本公司外，投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认缴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	任职情况
1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	167,160	20.90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上述企业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显著区别，根据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营业执照，其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对外投资；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子方母亲投资的企业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5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吴军

注册号：320594000146082

成立日期：2009 年 10 月 16 日

营业期限：200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59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环大厦 1 幢 202 室

经营范围：从事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通讯产品、五金交电类产品新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出资情况：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吴军	4,500,000	4,500,000	货币	90
朱梅华	500,000	500,000	货币	1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100

根据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的营业执照，报告期内，其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交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由于中优科技无实际经营活动，现已变更经营范围，2015年12月13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为：从事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通讯产品、五金交电类产品新材料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目前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主要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该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①本人郑重声明，除已经披露的情况外，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直接持有或通过他人代持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等）从事可能与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竞争企业提供业务上的帮助，不会在任何可能与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的企业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保证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保证本人不易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的经营运作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②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公司的竞争：A、停止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B、将相竞争的业务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纳入到公司来经营；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③如本人有任何从事、参与可能与公司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活动的商业机会，本人应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按照不差于提供给本人或任何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给予公司。

④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⑤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股东、董监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七、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の説明

（一）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担保情况

1、关联方资金（资源）占用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关联单位名称	2015 年 1 月 1 日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张子方	15,032,662.39	1,516,950.00	16,549,612.39		资金拆借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0,452.00		820,452.00		资金拆借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54,791.00		54,791.00		资金拆借
合计	15,907,905.39	1,516,950.00	17,424,855.39		

货币单位：元

关联单位名称	2014 年 1 月 1 日	拆出金额	收回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张子方	23,532,691.44	1,875,400.00	10,375,429.05	15,032,662.39	资金拆借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0,452.00			820,452.00	资金拆借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2,510.00	52,281.00		54,791.00	资金拆借
合计	24,355,653.44	1,927,681.00	10,375,429.05	15,907,905.39	

2、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行为，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就关联方及关联事项明确了具体的交易审批权限、审批程序、回避表决制度等事项，从制度上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1、《公司章程》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并建立了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2、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明确公司在处理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时的基本原则，对关联方、关联交易的界定、关联方回避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权限进行了具体规定。

3、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程序。

此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避免、减少发生关联交易作出了相应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职位	直接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1	张子方	董事长、总经理	16,400,000	95.35
2	臧宇澄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
3	刘号	董事、副总经理	-	-
4	程亮	董事、副总经理	-	-
5	李宁	董事	-	-
6	张安清	监事会主席	-	-
7	孙丽萍	职工监事	-	-

8	罗俊	监事	-	-
合计			16,400,000	95.35

2、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间接持股公司	认缴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1	张子方	董事长、总经理	中集合伙	167,160	20.90
2	程亮	董事、副总经理	中集合伙	260,800	32.60
3	刘号	董事、副总经理	中集合伙	169,173	21.15
4	臧宇澄	董事、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	中集合伙	166,867	20.86
5	张安清	监事	中集合伙	5,000	0.62
6	罗俊	监事	中集合伙	5,000	0.62
合计				774,000	96.75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情况如下：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六、同业竞争”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2、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充分尊重中集科技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中集科技独立经营、自主经营，确保公司的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控制与

中集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偿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挪用中集科技资金，也不要求中集科技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如果中集科技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促使此等交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执行中集科技的《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中所规定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等内容。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开、公允原则及正常的商业条款进行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中集科技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诚信状况声明》，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下列违反诚信的情形：

- 1、最近二年内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 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正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
- 3、最近二年内对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
- 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 5、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形。”

4、股份锁定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股份锁定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遵守以下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同时，本人遵守以下规定：“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若自公司离职，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5、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声明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中兼职或领薪情况的说明》，具体内容如下：

“1、本人现任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集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未在中集科技实际控制人张子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任何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2、本人承诺上述说明是真实、准确、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如有违反，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3、本声明、承诺是不可撤销的，一经签署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1	李宁	董事	上海欧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名称	与公司关系
----	----	-------

1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张子方为其执行事务合伙人
2	苏州工业园区同鑫设计营造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高管臧宇澄及其配偶投资的企业

1、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股东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之“2、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2、苏州工业园区同鑫设计营造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5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洪球

注册号：320594000029839

成立日期：2003 年 1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03 年 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1 月 13 日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中胜路 8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室内装饰装潢设计、施工，景观小品设计施工及相关设备租赁。

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注册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王洪球	375,000	375,000	货币	75
2	臧宇澄	125,000	125,000	货币	25
合计		500,000	500,000		100

其中，王洪球和臧宇澄为夫妻关系。苏州工业园区同鑫设计营造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臧宇澄也未在苏州工业园区同鑫设计营造工程有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因此，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任职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形。

（六）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本公司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董事的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董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	张子方	董事长	3	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张子方为董事长；选举吴军为副董事长；选举朱梅华为董事。
	吴军	副董事长		
	朱梅华	董事		
2015年12月至今	张子方	董事长	5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的5名董事；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子方为董事长。
	臧宇澄	董事		
	刘号	董事		
	程亮	董事		
	李宁	董事		

2、监事的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监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10年3月至2015年12月	王永	监事	未设监事会	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王永担任监事。
2015年12月至今	张安清	监事会主席	3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公司创立大会暨2015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第
	孙丽萍	职工监事		

	罗俊	监事		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张安清为监事会主席。
--	----	----	--	------------------------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期间	成员	职位	变动原因
2009年11月至2015年12月	张子方	总经理	有限公司董事会，聘请张子方担任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5年12月至今	张子方	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张子方任公司总经理。
2015年12月至今	刘号	副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请刘号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5年12月至今	程亮	副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请程亮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5年12月至今	臧宇澄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聘请臧宇澄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有所变化但未发生重大变化，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皆因《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对公司持续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59,230.56	9,204,820.84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1,631,024.83	5,594,702.38
预付款项	45,024.2	1,114,177.5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541,670.36	16,528,158.29
存货	1,084,439.32	2,523,701.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4,541.70	436,337.85
流动资产合计	31,885,930.97	35,401,898.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455,090.70	734,909.13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1,001.18
开发支出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765.22	426,823.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3,855.92	1,162,733.87

资产总计	32,479,786.89	36,564,632.69
------	---------------	---------------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3,001,600.88	1,059,137.04
预收款项	-	111,437.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976,556.14	539,333.62
应交税费	116,759.37	71,522.90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0,021,435.20	7,389,959.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116,351.59	9,171,390.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116,351.59	9,171,390.9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7,2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7,813.81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84,562.15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761,059.34	-2,606,758.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63,435.30	27,393,241.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479,786.89	36,564,632.69

(二)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401,984.14	18,356,994.36
减：营业成本	24,325,254.44	12,060,588.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2,164,478.10	2,215,078.31
管理费用	7,836,634.00	5,249,834.70
财务费用	-18,234.61	-15,546.41
资产减值损失	-1,899,790.61	582,518.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993,642.82	-1,735,479.59
加：营业外收入	268,500.04	1,426,400.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	3,679.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62,142.86	-312,758.10
减：所得税费用	491,949.35	-17,666.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70,193.51	-295,091.35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770,193.51	-295,091.35

(三)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627,571.63	15,864,05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78,052.24	7,098,621.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05,623.87	22,962,680.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40,029.94	12,567,224.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38,284.72	6,051,056.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2,425.32	261,77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5,474.17	1,784,51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66,214.15	20,664,57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9,409.72	2,298,109.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0,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9,409.72	2,298,109.61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04,820.84	6,906,711.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44,230.56	9,204,820.84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2,606,758.21	27,393,241.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2,606,758.21	27,393,241.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800,000.00				317,813.81				84,562.15	3,367,817.55	-9,029,806.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70,193.51	3,770,193.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800,000.00										-12,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800,000.00										-12,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6,343.53	-116,343.53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343.53	-116,343.5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317,813.81				-31,781.38	-286,032.4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200,000.00				317,813.81				84,562.15	761,059.34	18,363,435.30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									-2,311,666.86	27,688,333.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									-2,311,666.86	27,688,333.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5,091.35	-295,091.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091.35	-295,091.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2,606,758.21	27,393,241.7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三、审计意见

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报告号为“利安达审字[2016]第 212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次财务报表涉及的期间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中集科技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中集科技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中集科技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中集科技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中集科技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中集科技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中集科技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

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中集科技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中集科技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①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中集科技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②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中集科技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中集科技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③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中集科技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中集科技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中集科技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中集科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中集科技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5、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中集科技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5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50.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集科技于资产负债表日，将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00	2.00
1-2 年（含 2 年）	10.00	20.00
2-3 年（含 3 年）	20.00	50.00
3-4 年（含 4 年）	30.00	30.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6、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存货类别

中集科技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项目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中集科技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摊销。

7、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做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中集科技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中集科技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中集科技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

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集科技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中集科技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中集科技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中集科技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中集科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中集科技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9、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中集科技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中集科技固定资产分为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5.00	4.00	23.75

电子设备	5.00	3.00	31.67
------	------	------	-------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中集科技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0、在建工程

中集科技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中集科技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11、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中集科技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中集科技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中集科技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中集科技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

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中集科技采用直线法摊销。按无形资产的类别和使用寿命确定的年摊销率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SYMC BACKUP 软件	3.00	33.33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中集科技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中集科技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中集科技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中集科技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中集科技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D、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

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16、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中集科技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7、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①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②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中集科技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中集科技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所处行业为电子信息技术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公司收入均为内销，无外销收入。

②收入确认的时点

A、大数据中心业务、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技术开发服务收到客户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如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照公司的项目执行情况和客户的确认单计算完工百分比，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B、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外采设备按照客户要求系统集成，按照进度完成情况，获取客户结算单，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C、增值电信业务：公司提供为客户提供平台，按照使用情况，银行自动划转入账金额，企业月末按照银行对账单确认收入。

18、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中集科技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中集科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中集科技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中集科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中集科技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20、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中集科技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应税收入 17%、6%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按照应税收入 5%计算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①增值税：中集科技在报告期内享受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3）106号文件中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过渡政策，文件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免征增值税。

②所得税：中集科技系高新技术企业，于2013年12月3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32001070，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中集科技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三年内减按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至7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8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时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中集科技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列示未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除此之外，中集科技无其他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指标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资产总计（万元）	3,247.98	3,656.46
2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34	2,739.32
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836.34	2,739.32
4	每股净资产（元）	1.07	0.91
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0.91
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46%	25.08%
7	流动比率（倍）	2.26	3.86
8	速动比率（倍）	2.18	3.58
序号	项目	2015 年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营业收入（万元）	3,640.20	1,835.70
2	净利润（万元）	377.02	-29.51
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7.02	-29.51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4.20	-171.78
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54.20	-171.78
6	毛利率(%)	33.18%	34.30%
7	净资产收益率(%)	14.46%	-1.07%
8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3.58%	-5.46%
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1
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1
11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4.01	4.64
12	存货周转率（次）	13.48	8.83
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83.94	229.81
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0	0.08

注 1：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分母参照每股收益的分母计算方法计算。

注2：（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有限公司阶段按期末实收资本数模拟计算）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1、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公司2014年和2015年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4.30%和33.18%，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基本趋于稳定。

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和分产品毛利率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大数据中心业务	60.69	33.58	43.94	41.94
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	18.42	47.87	10.67	46.51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20.25	16.86	42.62	20.31
增值电信业务	0.64	88.41	2.77	81.38
合计	100.00	33.18	100.00	34.3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2014年和2015年，公司的综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4.30%和33.18%。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信息化技术开发及服务，各类业务以一个整体项目的形式开展，且单个项目金额较大，项目中各类业务因项目的不同而占比不同，因此各类业务占比存在波动。由于近年来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竞争越来越激烈，部分项目金额较大和中标价格存在波动等原因，导致2015年公司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出现小幅上升、大数据中心业务的毛利率出现较大下降。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毛利率有所下降,是由于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是为了配合每一项产品或解决方案实现而采购销售,公司并不开展独立于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以外纯粹的硬件销售业务,随着市场竞争以及市场透明度增加而出现毛利率下降。增值电信业务不作为业务重点,因此占比逐步下降。

(2) 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销售净利率分别为-1.61%和 10.36%。2014 年,公司销售净利率较低,其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4 年销售规模小,销售产生的收入不足以覆盖公司运营产生的成本和费用。2015 年,随着公司技术和经验的提高以及销售能力提升,销售收入大幅上升,同时加强了费用的管理,销售净利率提升至 10.36%。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分别-1.07%和 14.46%,每股收益分别为 -0.01 元和 0.14 元。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 2015 年大幅上升,其主要原因是:①随着公司技术和经验的提高以及销售规模同步扩张,公司实现扭亏为盈,盈利能力逐渐提高;②公司减资后净资产减少,导致 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增加。

(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46%和 13.58%。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差异,主要是收到了一定金额的政府补贴。2014 年度和 2015 年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209,313.27 元和 228,225.03 元。

综上所述,在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提高,具有较好的盈利性,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及经营管理能力的逐步提高,公司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还将有上升的空间。在未来,公司的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2、偿债能力分析

从报告期的偿债能力指标来看,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5.08%和 43.46%,流动比率分别为 3.86 和 2.26,速动比率分别为 3.58 和 2.18。

长期偿债能力方面,2014 年末、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5.08%、43.46%,指标相对较低,长期偿债风险较低。

短期偿债能力方面，2014 年末、2015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3.86 和 2.26，速动比率分别为 3.58 和 2.18，指标相对较高，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负债主要是由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构成。公司一直执行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保持安全合理的财务结构。资产负债率处于在合理范围，长期偿债能力较强。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在相对安全的水平，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3、营运能力分析

从公司报告期的营运指标来看，2014 年和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92 和 4.23，周转速度略有下降，其主要原因是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有所增加。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8.83 和 13.48，存货周转速度较快，2015 年底公司存货周转率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底存货较低，公司存货金额变化主要是受公司业务结算特点影响，与期末时间点上项目的进行阶段相关，期末存货额并不具有规律性。

综上所述，在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运营指标处于正常水平，资产运营质量较好。

4、现金流量分析

从公司报告期的现金流量表来看，2014 年和 2015 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 2,298,109.61 元和 6,039,409.72 元，现金流情况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39,409.72	2,298,109.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00,000.00	-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39,409.72	2,298,109.61

从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4 年和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98,109.61 元和 18,839,409.72 元。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金额增幅明显，主要收回了较多往来款，往来款主要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子方的暂借款，目前张子方先生已经归还全部暂借款，并通过制度和承诺进行了相应规范。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5,864,059.66 元和 31,627,571.63 元，分别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86.42%和 86.88%，现金回收情况总体良好。

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4 年和 201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皆为 0 元。

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情况来看，2014 年和 201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 元和-12,800,000.00 元。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支付股东减资款。

（二）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1、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主营业务为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公司收入均为内销，无外销收入。

（2）收入确认的时点

A、大数据中心业务、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技术开发服务收到客户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如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按照公司的项目执行情况和客户的确认单计算完工百分比，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B、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外采设备按照客户要求系统集成，按照进度完成情况，获取客户结算单，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C、增值电信业务：公司提供为客户提供平台，按照使用情况，银行自动划转入账金额，企业月末按照银行对账单确认收入。

2、按业务类别列示的营业收入及成本的主要构成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比重（%）
1	大数据中心业务	22,091,141.03	14,673,963.98	33.58	60.69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2	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	6,704,751.96	3,495,251.98	47.87	18.42
3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7,372,222.14	6,128,938.48	16.86	20.25
4	增值电信业务	233,869.01	27,100.00	88.41	0.64
	合计	36,401,984.14	24,325,254.44	33.18	100.00

货币单位：元

序号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比重（%）
1	大数据中心业务	8,065,562.60	4,683,165.41	41.94	43.94
2	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	1,957,923.01	1,047,375.53	46.51	10.67
3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	7,824,786.33	6,235,334.16	20.31	42.62
4	增值电信业务	508,722.42	94,713.72	81.38	2.77
	合计	18,356,994.36	12,060,588.82	3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城市信息化技术和服务系统的开发、建设、运营和维护，以及与信息化建设有关的计算机和手机软硬件开发、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及相关增值服务。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的综合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34.30%和 33.18%，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技术开发及服务，随着公司技术和经验的提高，同类型业务具有可复制性和规模效应，公司的大数据中心业务产生的收入及占比大幅提高。但由于近年来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竞争越来越激烈，部分项目金额较大和中标价格存在波动等原因，导致 2015 年公司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的毛利率出现小幅上升，2015 年大数据中心业务的毛利率出现较大下降。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毛利率逐步下降，是由于硬件销售业务是为了配合每一项产品或解决方案实现而采购销售，公司并不开展独立于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以外纯粹的硬件销售业务，随着市场竞争以及市场透明度增加，毛利率下降。增值电信业务不作为业务重点，因此占比逐步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的成本结构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材料	12,647,353.89	51.99	10,083,898.68	83.61
人工	4,255,757.82	17.50	1,976,690.14	16.39
项目费用	7,422,142.73	30.51		

合计	24,325,254.44	100.00	12,060,588.82	100.00
----	---------------	--------	---------------	--------

公司成本主要由材料、人工和项目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中，2015 年新增了项目费用，主要是由于 2015 年公司业务量增加较多，因此部分非核心技术的业务采用了外包，公司成本构成的变化符合公司实际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1) 大数据中心业务、技术开发和服务业务，主要为人工成本、部分材料成本和外包项目费用。项目承接后做出成本预算，形成预算表归集预计成本（根据记录的项目工时乘以标准工时），然后根据客户验收单和结算单按比例确认收入，同比例结转成本。

(2) 信息自动化配套业务，公司根据合同购买配套硬件，然后根据客户验收单和结算单按比例确认收入，同比例结转成本。

(3) 增值电信业务，成本为平台维护费，包括人员工资和更换配件的费用。

2、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及利润变动趋势如下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6,401,984.14	18,356,994.36
营业成本	24,325,254.44	12,060,588.82
营业利润	3,993,642.82	-1,735,479.59
利润总额	4,262,142.86	-312,758.10
净利润	3,770,193.51	-295,091.35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大，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技术、销售等实力的不断增强，公司业务量有了较大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扭亏为盈，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向好。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的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	36,401,984.14	100.00	18,356,994.36	100.00
销售费用	2,164,478.10	5.95	2,215,078.31	12.07
管理费用	7,836,634.00	21.53	5,249,834.70	28.60
财务费用	-18,234.61	-0.05	-15,546.41	-0.08

（1）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670,469.27	634,385.22
社保公积金	143,566.45	183,401.12
福利费	67,090.60	135,626.56
招待费	300,565.31	106,660.50
差旅费	85,348.80	51,541.07
办公费	71,568.52	14,661.16
移动专线费	748,273.53	1,002,856.80
交通费	23,010.50	27,448.00
其他	54,585.12	58,497.88
合计	2,164,478.10	2,215,078.31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95%和 12.07%。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比逐渐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主要销售人员已趋于稳定，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收入的增长，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渐下降。

（2）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工资	1,138,911.95	1,248,291.90
社保公积金	188,013.90	442,986.08
福利费	139,595.73	266,365.92
房租费	624,086.95	574,506.04
办公费	50,208.42	71,057.06
差旅费	51,261.00	94,919.50
通信费	71,471.67	13,955.80
招待费	94,699.60	66,826.50
水电费	38,117.61	34,582.40
车辆交通费	40,272.66	104,511.03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咨询费	1,189,689.77	148,106.16
研发支出	3,587,506.85	1,444,971.88
折旧摊销费	280,819.61	292,582.04
招投标费	137,251.96	209,791.00
其他	204,726.32	236,381.39
合 计	7,836,634.00	5,249,834.70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8.60%、21.53%。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高，主要是由于员工薪酬和研发支出金额较大的原因，尤其是 2015 年加大了研发的力度，同时新三板挂牌相关的中介费用较大。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研发支出的构成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员工工资	2,078,939.17	982,350.65
奖金	1,600.00	66,479.85
社保	666,137.10	179,310.20
公积金	177,426.28	55,099.00
办公差旅等费用	663,404.30	161,732.18
合计	3,587,506.85	1,444,971.88

(3)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32,793.67	22,782.42
汇兑损益	-	-
手续费	14,559.06	7,236.01
合计	-18,234.61	-15,546.41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0.08%、-0.05%。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是手续费，金额较小。

(四)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500.00	1,426,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0.04	-3,678.5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68,500.04	1,422,721.49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8,225.03	1,209,313.27
当期净利润	3,770,193.51	-295,09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541,968.48	-1,504,404.62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6.44%	-80.38%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备注
软件著作权和集成电路布图著作权登记奖励		25,500.00	苏财企字【2013】82 号
苏州市企业信用综合服务平台		200,000.00	苏财企字【2013】82 号
软件企业认定奖励		64,500.00	苏财企字【2013】82 号
支付平台奖励		1,000,000.00	苏财企字【2013】39 号
关于申请 2013 年度高新技术项目补贴		23,900.00	2013 年度高新技术项目的通知
智慧物管系统		100,000.00	苏财规字【2011】2 号
ISO27001 认证奖励	37,500.00	12,500.00	苏财企字【2014】61 号

江苏中集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50,000.00		苏科计【2014】171 号、142 号、298 号苏企研联席发【2014】2 号、苏科外发【2014】183 号
2014 年度市技术标准资助	27,300.00		苏高新科【2015】11 号、苏高新市监【2015】2 号、苏高新财企【2015】33 号
信用中介服务机构扶持	62,000.00		苏财企字【2015】56 号
诚信知识普及教育（信用管理师）	21,000.00		苏财企字【2015】56 号
房租补贴	70,700.00		苏虎府规字【2014】2 号
合计	268,500.00	1,426,400.00	

2014 年和 2015 年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209,313.27 元和 228,225.03 元，分别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为-80.38%和 6.44%。2014 年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比重高，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大，主要由于 2014 年收到较大金额的政府补助。2015 年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同期净利润比重大幅减少，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扩大，业绩提升，公司对政府补助不存在依赖。

（六）主要税项和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应税收入17%、6%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按照应税收入5%计算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照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	-----

注：（1）增值税：中集科技在报告期内享受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3）106 号文件关于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过渡政策，文件规定：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免征增值税。

（2）所得税：中集科技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3 年 12 月 3 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332001070，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中集科技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2,867.85	9,038.18
银行存款	15,241,362.71	9,195,782.66
其他货币资金	315,000.00	-
合计	15,559,230.56	9,204,820.84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保函预付款资金，2015 年 12 月，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城中二分（支行）签订编号 Z1512LC15634727 号开立担保函合同，约定苏州市公安局向中集科技支付人民币金额 315,000.00 元的预付款，自交通银行收到中集科技提供的其已收到预付款证明书之日起生效，失效日为 2016 年 3 月 2 日，在此期间，保函金额受限。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2,238,188.60	100.00%	607,163.77	11,631,024.83
其中：账龄组合	12,238,188.60	100.00%	607,163.77	11,631,024.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2,238,188.60	100.00%	607,163.77	11,631,024.83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925,861.90	100.00%	331,159.52	5,594,702.38
其中：账龄组合	5,925,861.90	100.00%	331,159.52	5,594,702.3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925,861.90	100.00%	331,159.52	5,594,702.38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8,533,188.60	69.73	170,663.77	8,362,524.83
1-2 年	3,345,000.00	27.33	334,500.00	3,010,500.00
2-3 年	60,000.00	0.49	12,000.00	48,000.00
3-4 年	300,000.00	2.45	90,000.00	210,000.00
合计	12,238,188.60	100.00	607,163.77	11,631,024.83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563,653.40	77.01	91,273.07	4,472,380.33
1-2 年	326,052.50	5.50	32,605.25	293,447.25
2-3 年	1,035,656.00	17.48	207,131.20	828,524.80
3-4 年	500.00	0.01	150.00	350.00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合计	5,925,861.90	100.00	331,159.52	5,594,702.38
----	--------------	--------	------------	--------------

(3)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3,345,000.00	1-2 年	27.33
江苏风云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6,000.00	1 年以内	14.76
昆山市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1,430,400.00	1 年以内	11.69
苏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非关联方	1,368,000.00	1 年以内	11.18
张家港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非关联方	1,137,920.00	1 年以内	9.30
合计		9,087,320.00		74.25%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苏州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非关联方	3,345,000.00	1 年以内	56.45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0,000.00	2-3 年	11.64
太仓市城市管理局	非关联方	559,170.00	1 年以内	9.44
方正国际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2-3 年	5.06
苏州新希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4,052.50	1-2 年	4.46
合计		5,158,222.50		87.05

(4) 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594,702.38 元和 11,631,024.83 元，应收账款变动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变动而变动。公司主要客户信誉较好，应收账款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不高。

(5)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含公司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45,024.20	100.00	1,114,177.54	100.00
合计	45,024.20	100.00	1,114,177.54	100.00

(2) 预付款项前五名欠款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及 原因
周海峰	非关联方	35,000.00	77.73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款
蒋东	非关联方	7,150.00	15.88	1 年以内	预付装修款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4.20	3.72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北京志诚嘉恒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00.00	2.67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合计		45,024.20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及 原因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5,674.00	78.59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苏州聚盛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2,803.54	20.90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绵阳通恒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00.00	0.51	1 年以内	预付货款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账龄	款项性质及 原因
合计		1,114,177.54	100.00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59,608.10	100.00%	317,937.74	3,541,670.36
其中：账龄组合	3,859,608.10	100.00%	317,937.74	3,541,670.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859,608.10	100.00%	317,937.74	3,541,670.361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021,890.89	100.00%	2,493,732.60	16,528,158.29
其中：账龄组合	19,021,890.89	100.00%	2,493,732.60	16,528,158.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9,021,890.89	100.00%	2,493,732.60	16,528,158.29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93,286.08	30.92	23,865.72	1,169,420.36
1-2 年	2,487,539.90	64.45	248,553.99	2,236,985.91
2-3 年	103,610.10	2.68	20,722.02	82,888.08
3-4 年	64,950.00	1.68	19,485.00	45,465.00
4-5 年	10,222.02	0.26	5111.01	5,111.01
合计	3,859,608.10	100.00	317,937.74	3,541,670.36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780,820.48	25.13	95,616.41	4,685,204.07
1-2 年	5,337,901.00	28.06	533,790.10	4,804,110.90
2-3 年	8,066,247.39	42.41	1,613,249.48	6,452,997.91
3-4 年	836,922.02	4.40	251,076.61	585,845.41
合计	19,021,890.89	100.00	2,493,732.60	16,528,158.29

(3)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山东中创软件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0,400.00	1 年以内： 228,000.00	39.65	保证金
			1-2 年： 1,302,400.00		
苏州大学附属第 一医院	非关联方	982,500.00	1-2 年： 972,500.00	25.46	保证金
			3-4 年： 10,000.00		
张子方	关联方	336,000.00	1 年以内	8.71	备用金
江苏风云科技服 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1,000.0	1 年以内	7.80	保证金
太仓市政府采购 中心	非关联方	185,495.00	1-2 年： 93,195.00	4.81	保证金
			2-3 年： 47,500.00		
			3-4 年： 44,800.00		
合计		3,077,705.00		86.43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张子方	关联方	15,032,662.39	1 年以内： 1,875,400.00	79.03	往来款
			1-2 年： 5,218,227.00		
			2-3 年： 7,939,035.39		
山东中创软件工 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2,400.00	1 年以内	6.90	保证金
苏州大学附属第 一医院	非关联方	982,500.00	1 年以内： 972,500.00	5.17	保证金
			2-3 年： 10,000.00		
南京寰亚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	820,452.00	2-3 年： 452.00	4.31	往来款
			3-4 年： 820,000.00		
太仓市政府采购 中心	非关联方	185,495.00	1 年以内： 93,195.00	0.98	保证金
			1-2 年： 47,500.00		
			2-3 年： 44,800.00		
合计		18,333,509.39		96.39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之“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

5、存货

(1) 报告期内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2,281.15		162,281.15
项目成本	922,158.17		922,158.17
合 计	1,084,439.32		1,084,439.32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427.35	20,598.28	229,829.07
项目成本	2,293,872.85		2,293,872.85
合 计	2,544,300.20	20,598.28	2,523,701.92

(2) 2015年末存货余额较2014年末出现下降，主要是2015年执行完成的项目较多，原材料消化、项目成本减少。

(3) 2014年，对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由于当时的部分存货发生减值迹象，2015年公司将这部分库存进行了处理，故对存货跌价准备进行了转销。

6、其他流动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摊费用	24,541.70	37,314.00
待抵扣税金	-	399,023.85
合计	24,541.70	436,337.85

待摊费用主要是房租、物业费、花卉租赁和保险等费用的摊销。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分类及折旧方法

中集科技固定资产分为办公设备、运输设备和电子设备。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5.00	4.00	23.75
电子设备	5.00	3.00	31.67

(2) 固定资产原值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设备	240,450.55	-	-	240,450.55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运输设备	610,600.00	-	-	610,600.00
电子设备	656,966.47	-	-	656,966.47
合计	1,508,017.02	-	-	1,508,017.02
类别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设备	161,151.55	79,299.00	-	240,450.55
运输设备	610,600.00	-	-	610,600.00
电子设备	503,108.35	153,858.12	-	656,966.47
合计	1,274,859.90	233,157.12	-	1,508,017.02

(3) 累计折旧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设备	97,192.12	44,547.80	-	141,739.92
运输设备	245,052.50	145,017.50	-	390,070.00
电子设备	430,863.27	90,253.13	-	521,116.40
合计	773,107.89	279,818.43	-	1,052,926.32
类别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设备	60,844.32	36,347.80	-	97,192.12
运输设备	100,035.48	145,017.02	-	245,052.50
电子设备	322,048.57	108,814.70	-	430,863.27
合计	482,928.37	290,179.52	-	773,107.89

(4) 固定资产净值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办公设备	98,710.63	143,258.43
运输设备	220,530.00	365,547.50
电子设备	135,850.07	226,103.20
合计	455,090.70	734,909.13

8、无形资产

(1)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7,207.69	7,207.69
累计摊销	7,207.69	6,206.51
减值准备	-	-

账面价值	-	1,001.18
------	---	----------

(2) 公司无形资产为 SYMC BACKUP 软件，摊销期限为 3 年。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已摊销完毕，账面价值为 0。

9、递延所得税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5,101.51	138,765.22	2,824,892.12	423,733.82
存货跌价准备			20,598.28	3,089.74
合计	925,101.51	138,765.22	2,845,490.40	426,823.56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随期末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存货跌价准备的变动而变动。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857,155.88	1,041,592.04
1-2 年	136,000.00	4,500.00
2-3 年	-	-
3-4 年	-	13,045.00
4-5 年	8,445.00	-
合计	3,001,600.88	1,059,137.0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存在 4-5 年的应付账款，款项性质是应付给供应商广州江南科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质保金，长期挂账的原因是根据公司与该

供应商签订的合同内容，该合同正在履行，目前该供应商仍在提供质保服务，合同履行完毕后公司将支付相应的款项。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及原因
1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 计算机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1,505,250.00	1 年以内	50.15	采购款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分公司	643,785.88	1 年以内	21.45	采购款
3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250,000.00	1 年以内	8.33	咨询服务 费
4	上海柯斯软件股份 有限公司	130,000.00	1 年以内	4.33	采购款
5	北京盈科律师事务 所	100,000.00	1 年以内	3.33	咨询服务 费
合计		2,629,035.88		87.59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 及原因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 江苏有限公司苏州 分公司	316,000.00	1 年以内	29.84	采购款
2	上海柯斯软件股份 有限公司	147,000.00	1 年以内	13.88	采购款
3	昆山中创软件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51,350.00	1 年以内	4.85	采购款
4	中国康辉苏州国际 旅行社有限公司	22,500.00	1 年以内	2.12	会务费
5	苏州工业园区唯亭 镇顾国明水产经营 部	13,080.00	1 年以内	1.23	采购款
合计		549,930.00		51.92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含持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应付账款情况。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账龄 1 年以内的应付账款占比为 95.19%。

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	111,437.92
合计	-	111,437.92

(2) 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苏州高新有轨电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98.11	1 年以内	21.71	项目款
2	苏州市旅游局	非关联方	47,169.81	1 年以内	42.33	项目款
3	苏州市民政局	非关联方	40,070.00	1 年以内	35.96	项目款
	合计		111,437.92		100.00	

(3) 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止,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含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预收款项情况。

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976,556.14	539,333.62
离职后福利		
合计	976,556.14	539,333.62

(2) 短期薪酬

货币单位：元

江苏中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9,333.62	7,456,883.79	7,019,661.27	976,556.14
二、职工福利费		580,896.81	580,896.81	
三、社会保险费		379,845.95	379,845.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5,582.25	325,582.25	
工伤保险费		36,175.80	36,175.80	
生育保险费		18,087.90	18,087.90	
四、住房公积金		380,100.89	380,100.8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九、短期带薪缺勤				
合计	539,333.62	8,797,727.44	8,360,504.92	976,556.14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3,946.99	4,770,844.05	4,525,457.42	539,333.62
二、职工福利费		547,907.98	547,907.98	
三、社会保险费		233,255.66	233,255.6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0,845.54	190,845.54	
工伤保险费		21,205.06	21,205.06	
生育保险费		21,205.06	21,205.06	
四、住房公积金		288,525.00	288,52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九、短期带薪缺勤				
合计	293,946.99	5,840,532.69	5,595,146.06	539,333.62

(3) 离职后福利

货币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723,516.09	723,516.09	
二、失业保险费		54,263.71	54,263.71	
合计		777,779.80	777,779.80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基本养老保险费		424,101.21	424,101.21	
二、失业保险费		31,809.24	31,809.24	
合计		455,910.45	455,910.45	

4、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增值税	36,858.98	
应交营业税	3,578.80	3,578.80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5.87	178.93
应交所得税	61,587.84	57,666.0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50.52	250.52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个人所得税	14,417.36	9,848.61
合计	116,759.37	71,522.90

5、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940,971.42	6,096,351.38
1-2 年	800,813.31	1,239,431.34
2-3 年	264,650.47	10,400.00
3-4 年		43,776.70
4-5 年	15,000.00	
合计	10,021,435.20	7,389,959.42

(2)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苏付通结算系统代收款项	10,006,435.2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99.85	代收款项
2	苏州子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4-5 年	0.15	保证金
合计		10,021,435.20		100.00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货币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及原因
1	苏付通结算系统代收款项	6,140,995.22	1 年以内、1-2 年	83.10	代收款项
2	苏州工业园区和信计算机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70,750.00	1 年以内	15.84	代收款项
3	苏州虬川信息有限公司	19,972.50	1 年以内	0.27	保证金
4	苏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出租分公司	17,800.00	3-4 年	0.24	服务费
5	苏州子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3-4 年	0.20	保证金

合计	7,364,517.72		99.66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均为非关联方。其中，苏付通结算系统代收款项主要为该系统在提供工程领域招投标服务业务时，代收的参加招投标用户的款项。

(3)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的款项情况。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200,000.00	30,000,000.00
资本公积	317,813.81	
盈余公积	84,562.15	
未分配利润	761,059.34	-2,606,758.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363,435.30	27,393,241.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63,435.30	27,393,241.79

(1)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五）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内容。

(2) 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

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 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张子方	95.35%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5%	参股股东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股东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原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子方母亲投资的企业
臧宇澄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刘号	董事、副总经理
程亮	董事、副总经理
李宁	董事
张安清	监事会主席
罗 俊	监事
孙丽萍	职工代表监事

(三) 关联交易

1、经常性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关联方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情况。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45,405.00	240,800.00

(3) 关联方往来

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1) 应收账款

货币单位：元

名称	关联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股东		690,000.00

该笔应收账款为以前年度发生的公司为南京寰亚提供服务项目应收账款，公司于 2015 年收到该款项。

2) 其他应收款

货币单位：元

名称	关联关系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张子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总经理	336,000.00	15,032,662.39
南京寰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股东		820,452.00
江苏中优科技有限公司	原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 张子方母亲投资的企业		54,791.00
刘号	董事、副总经理	75,000.00	64,000.00
程亮	董事、副总经理	3,500.00	
罗俊	监事	6,0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为应收张子方、刘号等人款项，系其出差之备用金，该等款项已于 2016 年 2-4 月归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偶发性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偶发性交易。

3、关联交易定价机制及定价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况，不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情况，不存在关联租赁、关联担保或其他关联交易的情况。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系暂借款，虽然金额较大，但已归还完毕，未严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公司承诺以后从制度上逐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

4、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相应的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部分关联交易未形成书面决议。

为此，为了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就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程序进行了规定。

此外，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就避免发生关联交易作出了相应承诺。

5、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不存在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资金往来，截止本说明书签署日已结清，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的影响。

总体而言，公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了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等议事规则、内部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关联方回避做了严格规定。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7、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占有权益的情况。

七、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三）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八、资产评估情况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 0769 号”《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如下：

评估前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30,043,661.66 元，负债总额 12,525,847.85 元，所有者权益 17,517,813.81 元。经评估，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在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评估值为 30,268,875.12 元，负债评估值为 12,525,847.85 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17,743,027.27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柒佰柒拾肆万叁仟零贰拾柒元贰角柒分，评估增值 225,213.46 元，增值率 1.29%。

九、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

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票）的派发事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如股东发生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分配利润时，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三）在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允许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四）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交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

（二）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十、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一、经营中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分析

1、市场竞争的风险

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市场整体规模逐年增长,该行业前景随着各行业领域信息化发展的逐步推进,未来的发展空间不断扩大。但是国内软件市场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随着信息化市场的不断发展,行业内部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的竞争者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IT企业,这些企业在企业规模、品牌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虽然公司通过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市场营销、客户服务等方面进一步增强实力并开始涉及诚信系统、各行业数据库等新兴行业领域,但是若市场竞争格局恶化,公司仍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2、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風險

软件行业的产品和技术更新换代频繁，导致公司研发的产品和技术生命周期短。尽管公司设立了专门的团队负责公司的战略和技术研发，但是研发是一个系统性复杂的过程，研发周期较长，存在很多不确定因素，其次研发是建立在公司准确判断未来发展趋势的基础上。公司存在不能准确把握市场和技术发展趋势的可能，从而有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和产品在市场上失去竞争优势。

3、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風險

公司属于知识密集型企业，拥有多项高新技术产品和软件著作权，这些技术的研发大都依赖于核心人员，公司的竞争优势之一就是公司拥有由核心技术人员带领的技术团队。尽管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竞业禁止条件的保密协议、为核心技术人员建立合理的职业规划、设立持股平台拟计划激励部分核心技术人员等措施降低核心人员的流失，但公司仍然存在核心人员流失的風險，这将可能导致发行人丧失技术和市场优势，使公司面临技术与产品开发的風險。

4、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泄露的風險

公司产品从研发到销售的各个环节均可能存在知识产权保护不到位的风险，而且公司主要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获取业务，所以在招投标过程中也有可能存在被泄露商业秘密的風險，这种風險既会影响公司的技术优势，也会影响到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公司目前已与所有员工都签订了保密协议，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知识产权与商业秘密被泄露的風險。

5、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風險

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产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相关规定，公司所从事的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公司于2013年12月3日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三年内按 15% 的税率征收所得税。目前所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旦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情况。

6、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4 年末和 201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25,861.90 元和 12,238,188.60 元，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2% 和 34%，2014 年和 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4.64 和 4.01。尽管公司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及公司客户信用较好，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继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收不力，或者公司客户资信状况、经营状况出现恶化，导致应收账款不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收回，将可能给公司带来坏账风险，影响公司资金周转及利润情况。

对此，公司将不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回款速度，提高资产利用率和收益能力。

7、公司治理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定金额的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内部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议事规则、内部制度，承诺以后从制度上逐步规范公司的资金管理。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已向公司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且股份公司在制度上与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较大的不同，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8、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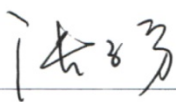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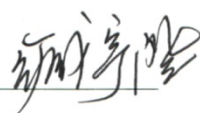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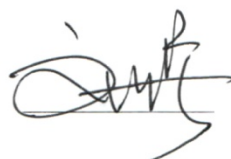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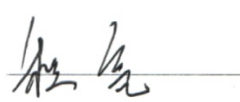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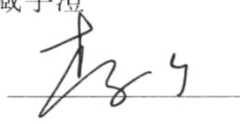
截止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自然人张子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 95.35%的股权，且通过苏州中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权。张子方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表决权对公司实施控制，具有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或者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权力，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管理层的任免。若张子方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

第五节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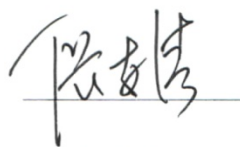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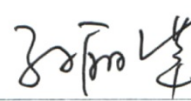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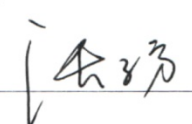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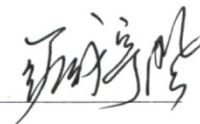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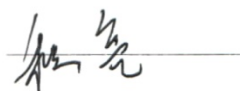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张子方	臧宇澄	刘 号
		
程 亮	李 宁	

全体监事：

		
张安清	罗 俊	孙丽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子方	臧宇澄	刘 号
		
程 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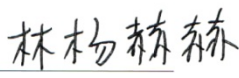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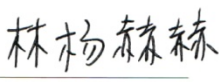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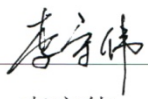
2016 年 4 月 20 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林杨赫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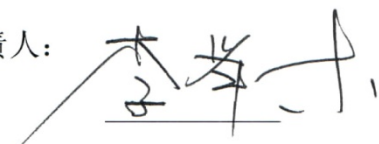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林杨赫赫 李守伟 张佑汀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0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举东

经办律师:


杨大伟


王会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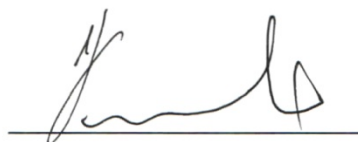
北京盈科(上海)律师事务所

2016 年 4 月 20 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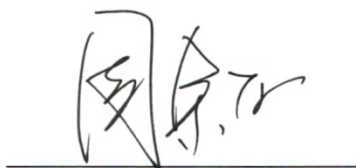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黄锦辉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余俊



周 博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4月20日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江苏中集科技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制涉及的资产和负债价值评估报告》(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0769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马丽华
马丽华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熙路
王熙路

朱颖颖
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 朱颖颖

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0 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